



費尼亞 供應商 手冊

修訂日期: 2023 年 7 月 3 日

Translated Copy of GSM-P001 Supplier Manual

This copy is only to be used as an aid to assist regions where English is not their first language and is to be used as a reference document only. The Controlled English version of the Supplier Manual located on PHINIA's Extranet is the only binding document.

本檔僅電子受控，列印版無效。

目錄

費尼亞經營理念

1 願景、使命和信念	4
1.1 願景	4
1.2 使命	4
1.3 我們的價值觀：費尼亞信念	4
2 品質方針原則	4
3 目標和範圍	5
4 供應商行為規範	6
4.1 包容性、尊重個體	6
4.2 誠信、尊重事實	7
4.3 卓越、注重結果	8
4.4 責任、我們的承諾	8
4.5 協作、建立信任	9
4.6 堅持	9
4.7 供應鏈盡職調查（《供應鏈法》）	10
5 供應商手冊獲取/職責	10
5.1 供應商溝通/獲取	10
5.2 費尼亞的職責	10
5.3 供應商的職責	10
5.4 修訂	10

費尼亞/供應商業務產品/服務過程

6 商業期望	10
6.1 採購過程	11
6.2 持續改進	11
6.3 少數族裔採購項目	12
6.4 服務和更換	12
6.5 條款和條件	12
6.6 保證書	12
6.7 開發票	12
6.8 廣告與大眾傳播	13
6.9 應變計畫	13
7 工裝和量具方針	13
7.1 總則	13
7.2 定義	13

7.3報價和設計	14
7.4開發票	15
7.5工裝標識和所有權	15
8 樣件	15
8.1總則	15
8.2提交要求	15
8.3由收貨地點定義的包裝標識	16
8.4樣件工裝	16
9 品質要求	16
9.1總則	16
9.2供應商評估	17
9.3先期產品品質策劃 (APQP)	17
9.4準備就緒的過程審核	18
9.5生產零件批准過程 (PPAP)	18
9.6早期生產遏制 (EPC)	20
9.7過程能力和監控	21
9.8關於採購材料的投訴 (CPM)	22
9.9供應商索賠	24
9.10可追溯性要求	24
9.11嵌入式軟體要求	25
9.12產品安全要求	25
9.13清潔要求	25
10 品質體系基礎 - 舊版	
11 供應商變更管理	25
11.1總則	26
11.2臨時性變更	26
11.3永久性變更	26
11.4審核流程	26
12 材料/交付期望	27
12.1交付期望	27
12.2包裝/貨櫃運輸	27
12.3標籤和標識	28
12.4運輸和供應鏈安全	28
12.5指定運輸工具	30

業績和過程問題

13 供應商業績測量	31
13.1總則	31
13.2品質業績	32
13.3交付業績	32
13.4成本降低業績	32
13.5可持續發展業績	33
13.6啟動業績	34
13.7供應商業績記分卡	34
13.8供應商評級系統	35
13.9記分卡顏色評級	35
14 過程審核（SOP 之後）	35
15 業批准的供應商列表（EASL）過程和目錄	35
15.1總則	35
15.2供應商分類	36
15.3新業務暫停（NBH）	36
16 供應商會議/峰會	37
17 記錄保存	38
18 對電子元件供應商的要求	38
18.1適用範圍	38
18.2組件認證	38
18.3工藝標準	38
18.4印刷電路板（印刷線路板）	38
18.5可追溯性	38
18.6替代元件的使用	38
18.7組件的替代來源	39
18.8組件保質期	39
18.9處理和 ESD 保護	39
18.10PCBA 工裝認證	39
18.11產品生命週期內的軟體義務	39
19 軟體品質保證流程	41
附錄：	44
A-1 縮寫和簡寫	44
A-2 表格	45

費尼亞經營理念

1 願景、使命和信念

1.1 願景

今天為無碳的明天提供動力，推進可持續發展。

1.2 全球供應鏈管理的使命

領導一個有彈性、高效和可持續的供應鏈。

1.3 費尼亞的價值觀、

Product Leadership (产品领导力)——为客户带来价值的创新

Humility (谦逊)——寻求不同的视角并协同工作

Inclusivity (包容性)——认知我们的差异才使我们更加强大；大胆而有意识地去实现

Net-Zero (零排放)——致力于提高能源效率、减少废物和有益的再利用

Integrity (完整性)——对我们的决策负责，做正确的事情

Accountability (责任)——对我们行动和推动成果负责

2 品質方針原則

品質驅動的管理和員工的奉獻精神是成功和客戶滿意度的關鍵。PHINIA致力於打造健康可靠的產品。我們將在品質、成本和可靠性方面不斷改進我們的業務。我們將始終如一地提供滿足或超過客戶期望的產品和服務，並通過預期客戶的要求來滿足客戶。

費尼亞致力於在其服務的領域中實現並保持卓越的聲譽。為了實現這一目標，公司所做的每件事都將致力於品質，這將是我們所有員工和供應商的首要任務。我們相信，只有不斷地更新才能取得成功。因此，所有的費尼亞員工都將致力於CQC，奉行品質是我們產品領導文化的核心。

Customer Satisfaction (顧客滿意)

Quality Product (高品質的產品)

Continuous Improvement (持續改進)

3 目標和範圍

“我們需要有能力提供一流品質和服務的供應商。” 在提出下列指導方針之前，我們希望提供推動該計畫的一般準則，以確保每個供應商在做出參與決定時完全瞭解我們的目標、使用的程式以及對所有供應商公司的期望。

目標

本手冊旨在向費尼亞供應商和員工提供有關我們商務、品質、交付、技術和商業展望的指南。

提高產品品質的需求被廣泛認知為我們行業面臨的主要挑戰。費尼亞一致力於生產高品質的產品。我們的方針是用零缺陷的衡量標準以滿足並努力超越顧客的需求。

本手冊詳細闡述該品質方法程式和體系，其基礎是缺陷預防和持續改進。費尼亞致力於這種方法，我們也期待供應商做出同樣的承諾。重要的是，費尼亞的供應基地培養了我們對卓越的熱情，並表現出為實現本手冊中該屬的共同目標而努力的意願。基於以上考慮，費尼亞制定了適用於所有費尼亞的通用供應商手冊。本手冊適用於所有的費尼亞製造場所與以下應用場景：

- 同供應商溝通費尼亞的期望、目標和最低要求，以確保供應零件的品質。
- 鼓勵供應商、費尼亞和其顧客之間，在協調與合作精神下，自由公開的溝通思想、資訊和問題通知。
- 基於高效的策劃和溝通，制定全面的計畫，以確保費尼亞與供應商順利開始量產及爬坡生產。
- 定義供應商必須遵循的品質保證程式和檔，以確保有效地應用基於 ISO9001 標準的品質體系，並致力於通過 IATF 16949 標準。

適用範圍

本供應商手冊適用向所有費尼亞生產場所提供生產材料供應商和售後服務部件的供應商。這些程式可以被應用於其它零件和材料，以及服務（例如消耗性工裝和物品、間接材料、資產設備和非生產服務），這些程式對於工裝和物品的適用性將在採購訂單中說明。

職責

- 所有的生產材料供應商以及售後服務部件供應商必須維持一個全面品質體系，以確保符合合同和本檔的要求。本手冊解釋了費尼亞的最低的期望以及費尼亞評估每個供應商的能力和績效所遵循的流程。費尼亞旨在尋找至少通過了 ISO9001 認證並將要通過 IATF 16949 的供應商。費尼亞希望供應商也將該要求傳達至其分包商。
- 本組織應當向供應商傳達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要求以及特殊產品和工藝特性，並要求供應商將所有適用的要求逐級落實到供應鏈和生產製造點。
- 費尼亞也尋求通過 ISO 14001 認證或可資比較的環境管理體系的認證的供應商。
- 如果其他客戶在品質和/或交付方面使供應商處於特殊狀態，那麼所有生產材料供應商以及售後服務部件供應商都必須告知費尼亞。這種狀態可以是受控發運、因供貨問題造成的客戶停線或者市場售後問題。

4 供應商行為規範

費尼亞的信念旨在為我們員工在與我們的顧客、內部、供應商和團隊開展業務時提供指導服務。這些信念深深地根植在我們的文化，也作為任何我們期待的與我們開展業務供應商的商業行為標準的框架。此外，這些承諾符合《供應鏈盡職調查法》。遵循這些標準是我們全球採購合同中的必備要素，且對分包商同樣適用。特別是在我們的供應鏈中始終保護人權和防止或最大限度減少環境風險的前提下。我們還希望供應商將本《供應商行為準則》中的類似期望傳達給他們的供應商。鼓勵供應商的運輸地點完成AIAG供應鏈可持續性線上學習。此培訓是免費的，可以通過以下連結訪問：

<https://www.aiag.org/store/training/details?CourseCode=ELSCS>

包容（尊重個體）

費尼亞公司在尊重、禮貌和公正的環境中運營，同樣的公平與公正應該延伸到所有有意競爭費尼亞業務的合法供應商們。我們期望公開、誠實和及時地溝通。PHINIA在尊重、禮貌和公正的氛圍中運作。同樣的公平和公正應適用於所有希望競爭PHINIA業務的合法供應商。我們期待公開、誠實和及時的溝通。

PHINIA供應商應鼓勵建立積極多樣的工作場所，對騷擾或歧視零容忍，包括涉及民族和族裔、種族、膚色、社會出身、健康狀況、性取向、宗教、性別、年齡、政治觀點或殘疾的騷擾或歧視。

基本工作條件總則

費尼亞要求其供應商和次級供應商能夠針對其全球所有工廠制定相應的政策和行為規範，提供符合適用法律規定的工作條件，支援並維護費尼亞的信念。

- **禁止使用童工**
除了參與政府支持的培訓或實習專案，禁止供應商聘用低於 15 歲的任何員工。
- **禁止強迫勞動和體罰**
禁止供應商以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並進一步禁止身體虐待行為，包括體罰或提法威脅。
- **結社自由**
希望供應商尊重員工根據當地法律建立和加入自己選擇組織的權利以及集體談判的權利。員工不得因行使任何受法律保護的加入或不加入此類法律組織的權利而受到懲罰或騷擾或恐嚇。鼓勵管理層和員工之間就工作條件進行公開交流，不必擔心報復、恐嚇和騷擾。
- **補償**
希望供應商的員工獲得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和福利，並符合有關最低工資、加班時間和法定福利的相關適用法律。支付給供應商員工的補償應至少構成公平的最低生活工資。
- **符合職業道德的招聘**
我們希望我們的供應商以尊重人權、公平透明的方式合法雇傭員工。供應商不應在工作性質上誤導或欺騙潛在員工，要求員工支付招聘費，或沒收、銷毀、隱瞞或拒絕獲得員工護照和其他政府頒發的身份證件。員工應收到採用語言為員工可以理解的語言的書面檔，以真實、明確的方式說明他們的權利和責任。
- **工時**
希望供應商遵守規範工時的適用法律。
- **平等就業**
希望供應商具有促進就業機會平等的書面政策，同時具有回應任何投訴的正式並且獨立的處理實踐。
- **健康和安全**
希望供應商為所有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並承諾不斷改進。如果供應商為其員工提供住宿設施，他們必須確保相關住宿設施的清潔和安全。
- **使用私人或公共安保力量**
供應商不得委託或使用私人或公共安保力量用於保護企業。侵犯人權的問題可能會由於缺乏對安保力量的培訓或控制而滋生。
- **婦女權利**
性別不平等是就業機會不平等和同工不同酬等問題的根源。費尼亞希望供應商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並承諾同工同酬。

誠信（尊重事實）

費尼亞對內要求我們的員工言行一致貫徹毫不妥協的道德標準——我們希望供應商也這樣做。我們的政策規定禁止接受禮物、服務或任何有價值的物品，這些東西可能會影響接受者的良好判斷，或者協力廠商可能合理認為會影響該判斷。禁止為獲得業務或特殊對價而支付金錢、財產或服務。如果費尼亞員工向供應商索取禮物或娛樂供個人使用，供應商應拒絕該請求。即使員工自己支付費用，我們也不鼓勵員工從費尼亞供應商購買商品或服務供個人使用。

- 費尼亞認識到，在某些文化中，禮品和商業娛樂被視為發展商業關係的重要組成部分。任何禮物或招待都必須經過評估，確保符合費尼亞的最大利益，政策和法律，並符合當地習俗。
- 沒有列出完整的道德準則。受這項政策影響的人有責任避免誤解，即如果是合法的，那麼它就是合乎道德的。恰當的行為必須體現良好的判斷力、公平性和高標準

反賄賂（美國《反海外腐敗法》和英國 2010 年《反賄賂法案》）

費尼亞希望所有供應商（直接材料、間接材料和服務）遵守適用於其業務的所有法律法規，包括全球所有政府級別的法律法規。

禁止非法或不當使用公司資金、財產或其他資源。反腐敗法要求公司遵照規定的會計和內部控制標準，且對從事某類酬金支付和做法的公司或個人實施嚴厲的懲罰。費尼亞員工和我們的供應商不得向任何國家的政府官員直接或間接實施、承諾或批准任何酬金支付。

反賄賂盡職調查

所有供應商（直接材料、間接材料和服務供應商公司或個人）若需與代表費尼亞的政府官員接觸，需填寫反賄賂盡職調查問卷（推薦在獲得相關業務之前）。該問卷調查可在費尼亞公司官網上的供應商部分 (<https://phinia.com/suppliers/>) 或 GSM 供應商網站檔區域中獲取。[\(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利益衝突

個人或公司（個人或政府）能夠以某種方式利用自身的專業或官方能力為個人或公司謀利時，就會發生利益衝突。費尼亞希望供應商確保其員工避免並披露存在任何感知或實際利益衝突的情況，並確保決策基於可靠的商業判斷做出，不受個人關係和意見偏袒的影響。

反腐敗和反洗錢

費尼亞在任何情況下都不容忍賄賂、腐敗或洗錢行為。賄賂包括提供、給予、收受或要求提供有價值的物品，以不正當地影響商業決策，賄賂有多種形式，包括金錢、禮品卡、旅行、就業（包括實習）、娛樂和慈善捐款。禁止直接或通過協力廠商向任何人行賄，包括政府雇員或官員。

費尼亞還禁止提供疏通費，這是一種旨在加快常規政府程式或服務（如獲得簽證或通過海關清關）而做出非自由決定的小額付款。費尼亞及其員工和供應商應遵守本地反賄賂、反腐敗和反洗錢法律。如果您懷疑有人行賄或其他不當付款，請立即聯繫費尼亞合規辦公室。

公平競爭與反壟斷

費尼亞希望其供應商堅持公平競爭和反壟斷標準，包括但不限於避免非法限制競爭的商業行為；不正當交換競爭資訊；以及操縱價格、操縱投標或不正當的市場分配。有效的合規政策和戰略使公司能夠最大限度地降低參與違反競爭法的風險以及違反競爭行為產生的成本。

財務責任（準確記錄）和資訊披露

費尼亞希望供應商以透明的方式進行商業交易，並在公司的財務報告和檔中準確反映這些交易。財務責任是指公司準確記錄、維護和報告業務檔的責任，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帳目、品質報告、時間記錄、費用報告，在適當時向客戶或監管機構提交的文件。應根據適用法律和公認會計原則對帳簿和記錄進行維護。費尼亞希望其供應商根據適用法規和現行行業慣例披露財務和非財務資訊。

卓越、關注結果

費尼亞致力於成為領導者，用以服務客戶，推進技術和回報所有投資者。為了擴大競爭優勢，我們希望供應商堅持不懈地提高自己的業績，並抓住每一個商業挑戰和機遇。

資料保護和資料安全

費尼亞希望其供應商實施強有力的資料隱私和安全標準，保護員工、客戶、供應商和求職者的個人資料。供應商應在收集、保留、使用或傳播以及任何其他個人資料處理方面尊重隱私和公民自由。

智慧財產權

“智慧財產權”包括發明、專利、商業秘密、“專有技術”、商標、標識和版權。供應商應採用合理的商業做法，避免不正當地轉讓機密技術和專有技術（如版權、商標、設計、專利），必須努力識別、保護和捍衛我們的智慧財產權以及 OEM 客戶和次級供應商的智慧財產權。

假冒零件

費尼亞希望供應商開發、實施和維護適合其產品和服務的方法及流程，最大限度地降低在交付產品中使用假冒產品和材料的風險，並在產品設計過程中遵守相關技術法規。

出口管制和經濟制裁

供應商必須遵守管理國際貿易行為所適用的所有的法律法規，包括制裁、出口管制、抵制和海關。供應商應制定適當的政策和程式，確保遵守所有相關國家的適用出口管制和經濟制裁法律法規。如果供應商參與產品或服務的銷售、行銷、分銷或運輸，或跨界的技術轉讓，供應商必須核實交易不涉及受限制的個人、公司、國家或地區，產品不需要出口許可證或其他授權。

4.4 責任、我們的承諾

我們致力於成為良好的企業公民。且希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所有適用的就業、環境、健康和安全法律法規。不允許向我們提供商品或服務的供應商適用任何強迫、非自願或童工。我們承諾在業務領域和供應鏈中防止並最大限度地減少任何對人權或環境的風險。

少數族裔和土著人民的權利

費尼亞希望供應商尊重當地社區享有體面生活條件的權利；教育、就業、社會活動；以及對影響他們和居住土地的開發專案享有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權利（FPIC），要特別考慮到弱勢群體的存在。

土地、森林、水權與強制驅逐

我們希望供應商在獲取、開發或以其他方式使用土地、森林和水體的過程中避免強制驅逐和剝奪土地、森林或水體。

環保的產品和工藝

費尼亞希望其供應商負責任地保護環境，造福社會和子孫後代。供應商應努力有效地節約、回收和再利用資源，採用負責任和可持續的環境實踐方法，包括但不限於能源和減排舉措、監測和報告。供應商應根據適用法律的要求，通過負責任的廢水排放處理，最大限度減少耗水量，有效地重複使用和回收水，並防止雨水徑流造成洪水的潛在影響。

為了確保我們的產品和過程為我們實現最大效益並對環境造成最小的損害，我們希望費尼亞供應商：

- 開發並提供有助於提高燃油效率和減少排放的產品。
- 評估並最大限度地減少產品和工藝的整個生命週期對環境的影響。
- 最大限度地減少廢棄物的產生。
- 引導轉化為環保材料，包括使用可回收材料。
- 最大限度地有效利用水等資源。
- 盡可能從可再生能源和/或低影響資源中獲取能源，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
- 在經營的地區爭取環境領導力，並履行供應鏈盡職調查法中規定的環境相關義務。

空氣品質

供應商應根據適用法律的要求，定期監測和披露、適當控制、儘量減少並盡可能消除導致空氣污染的排放。供應商應評估其工廠中污染源的累積影響，並相應地降低污染水準。

負責任地管理化學品

供應商應識別、儘量減少或消除在製造過程和成品中使用受限制物質的情況，以確保遵守法規。供應商還應瞭解在加工過程和成品中使用受限制物質的情況，並積極調查合適的替代品，維護產品和環境管理。

4.5 協作、建立信任

成功的商業關係是共同目標和價值觀的結果。我們鼓勵採用挑戰現狀的差異化技術，並幫助支援費尼亞的產品引領模式。我們將每一個供應商關係都視為擴展企業和發展業務的機會。提供給我們的資訊必須準確，如有要求，將被視為指定的機密資訊。

4.6 始終如一

我們期待與您合作，確保遵守我們的《供應商行為準則》。我們希望整個供應鏈中的供應商根據上述規定採取並執行政策。費尼亞尋求與確定並與按照這些標準開展業務的組織開展業務。

費尼亞員工應向各自的副總裁報告任何已知或報告的違反本準則的行為，而無需擔心遭到報復。

如果您或您公司的任何人認為費尼亞員工或其他供應商違反了本政策，請致電聯繫費尼亞合規辦公室+1 248.754.0656。[或發送電子郵件 complianceoffice@phinia.com](mailto:complianceoffice@phinia.com)。您也可以在美國或者美國境外致電 1-800-461-9330 向獨立方報告。在美國境外，請訪問 <http://www.convercent.com/report> 查找您所在國家/地區的免費電話號碼，或使用您特定的相應國家/地區代碼撥打對方付費電話+1-720-514-4400，或訪問 compliancehotline.phinia.com 網站。

4.7 供應鏈盡職調查（《供應鏈法》）

根據適用的《供應鏈盡職調查法》，費尼亞要求其直接供應鏈中的所有供應商履行與人權和環境相關的盡職調查義務，以防止並最大限度地減少對人權和環境的任何風險，或在發生違反行為時終止這些風險。直接供應商有責任確保其次級供應商的行為符合《供應鏈盡職調查法》的要求。

費尼亞採用風險管理系統，定期進行風險分析，以確定對業務領域的人權和環境相關主題以及對其直接材料和間接材料供應商和其他供應商可能產生的不利影響。如果發現風險，將採取預防措施和補救措施。

基於已定義風險類別，供應商需要填寫一份自我評估問卷。調查問卷將由費尼亞提供。有關《供應鏈盡職調查法》的更多資訊，請訪問費尼亞網站的供應商部分(<https://phinia.com/suppliers/>)。

5 供應商手冊獲取/職責

5.1 供應商溝通/資訊獲取

費尼亞利用供應商外聯網網站進行外部溝通。並可按以下位址訪問：

<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供應商特定資訊，如：供應商手冊、表格、記分卡及培訓等可在 **GSM** 供應商網站的標題選項卡下找到。

5.2 費尼亞的職責

- 向供應商提供費尼亞最新發佈版本的費尼亞供應商手冊。
- 通過 **GSM** 供應商網站發佈供應商手冊，並通過 **GSM** 供應商網站 (<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通知供應商更新的變更或重新認證的要求。
- 訪問和通知的具體方法由您的費尼亞全球供應商管理 (**GSM**) 代表確定。

5.3 供應商職責

- 供應商應確保使用當前發佈版本的費尼亞供應商手冊。
- 直接材料供應商必須完成 (<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所述的供應商手冊培訓。
- 對其相關人員提供費尼亞供應商手冊受控版本的培訓。
- 供應商必須確保費尼亞擁有正確的供應商聯繫資訊，以便能夠將任何更改通知到供應商。
- 供應商應確保將其最新的品質體系認證上傳到費尼亞系統

5.4 修訂

供應商手冊的任何更新將如以上費尼亞職責部分所述，將提供給供應商。我們將通過電子方式通知供應商本手冊的任何更改。

供應商不應使用費尼亞供應商手冊的非受控版本。他們應該始終參考受控版本。

費尼亞供應商商業產品/服務過程

6 商業期望

6.1 採購過程

供應商協定（類似保密協定）

- 除非另外說明，在發出報價邀請之前，供應商必須簽字並返回關於專利資訊安全和披露的供應商協議給相關費尼亞供應商代表（如保密協議）。
- 當要求時，供應商必須簽字並返回所有的其他協議。

報價邀請

- 人工報價邀請
 - 潛在供應商將受邀參加報價過程。供應商須使用在報價邀請中提供的表格，包括詳細的費用細目。未能使用費尼亞檔會導致“無報價”狀態。（聯繫您當地的費尼亞供應商代表獲得進一步的說明。）
- 電子報價邀請（eRFQ）
 - 潛在供應商可能受邀參加電子報價邀請，在這種情況下，當提交新業務報價時，供應商須使用電子報價邀請系統，填寫所有要求的檔（包括詳細的費用細目）。未使用此系統可能導致“無報價”狀態。

供應商選擇標準

- 可使用下列標準授予新業務：

- 供應商在環境管理、品質、交付、啟動管理和成本降低方面證明的業績表現【參照供應商平衡記分卡以及企業批准的供應商清單（EASL）部分】。
- 供應商綜合風險評估。
- 供應商總成本的競爭性和對持續改進的承諾。
- 供應商參與少數族裔企業採購的證明（僅在美國）
- 供應商已展示的技術能力、費尼亞專案的工程支援和新產品投產的專案管理。
- 供應商整體的財務狀況
- 供應商確認並接受費尼亞的採購訂單條款和條件。
- 其他，如：顧客指定、地區性要求等。
- 滿足本《供應商手冊》9.1 中提到的要求。

符合適用法律的要求，特別是美國《反海外腐敗法》、英國2010年《反賄賂法》和《供應鏈盡職調查法》。

成本分解分析

根據要求，供應商必須以適當表格提供詳細、準確的成本資訊。

採購訂單

請參見具體的費尼亞採購訂單條款和條件。

採購授權

僅費尼亞全球供應商管理職能員工（GSM）及/或間接採購組織的員工有權向供應商承諾款項。此承諾必須採用經授權的採購訂單形式。這適用於所有直接、間接、服務和樣件採購，以及工裝、固定資產、設計和開發等。專門負責工裝採購訂單的採購代表在可能的情況下可在工裝採購訂單上傳達這些要求。

6.2 持續改進

總則

關於成本降低的持續改進是費尼亞及其供應商的長期業務成功的基本要素。為了保持競爭力，費尼亞及其供應商必須認識到，需尋找消除浪費和降低產品成本的有效途徑。

期望——年度改進係數

- 費尼亞期望所有供應商成本逐年降低。我們期望以年度改進係數（AIF）的方式直接反映到所有業務。費尼亞全球供應管理部門將向供應商傳達成本削減目標。
- 我們期望所有供應商不斷檢查和優化其業務及提供給費尼亞產品的整個成本結構。這包括工序改進、生產週期時間的減少、報廢降低、模具/工裝換型時間的縮短、設計改進、銷售、一般費用和行政管理費用（SG&A）的減少、固定和可變費用的減少及運輸等等。為了確保適當評審和確認供應商設計和工序改進想法，供應商必須嚴格遵守費尼亞就所有的設計和工序更改建議制定的更改管理要求。

6.3 少數族裔採購計畫

期望

- 我們期望位於美國的供應商具備正式的少數族裔商業企業（MBE）發展計畫。費尼亞期望供應商將竭盡全力採購的材料和/或服務最少5%來自通過認證的少數族裔商業企業（MBE）。
- 被列為少數族裔商業企業的公司必須滿足以下標準：
 - 企業51%以上由美國少數族裔公民擁有和經營。
 - 少數族裔所有人積極參與管理和日常業務運作。
 - 所有人屬於以下美國少數民族之一：
 - 非州裔美國人、亞裔美國人、美洲土著印第安人、亞太裔美國人、西班牙裔美國人、美洲愛斯基摩以及阿留申人。
 - 企業通過國家、州或當地的少數族裔商業發展局認證。

MBE收支資料包告

- 供應商須記錄來自那些貨源的採購，並按季向費尼亞少數族裔供應商協調人報告少數族裔供應商採購。供應商須在季末下個月的10號前使用費尼亞接收工廠所指定的表格提交其報告。

報價邀請

- 所有供應商的報價將加以評估，並給出每個供應商的MBE發展計畫的執行情況。違反這項要求可能會影響供應商對費尼亞新業務的報價和接收的能力。

6.4 維修和更換

期限

供應商須在量產結束後最少15年內或如費尼亞另有書面規定提供的維修配件。

定價

在費尼亞的顧客終止生產後，至少在五年內，維修配件必須仍以批量生產的價格進行定價。給費尼亞的維修零件的價格，不能不具備競爭性，不能超過供應商給其他同類顧客的價格。

6.5 條款和條件

供應商必須遵守費尼亞供應商手冊，以及費尼亞採購訂單所載的條款和條件。如有疑問，供應商須諮詢相關的費尼亞供應商代表進行澄清。

6.6 保證書

供應商須接受在採購訂單條款和條件及/或分開的協議中規定的保修要求。另外，供應商將承擔所有適用的保修費用。

6.7 開發票

總則

供應商應聯繫接收產品或服務的費尼亞工廠（費尼亞接收工廠）有關開發票的要求。

標準發票說明

以下資訊必須包括在所有提交給費尼亞的生產部件的發票中。

- “正本” 應為發票的正本
- “副本” 應為所提交的任何其他副本
- 每張發票必須包括一個唯一的發票編號（不能重複）
- 費尼亞供應商編號
- 費尼亞零件編號
- 費尼亞採購訂單編號
- 數量
- 單價和總價
- 原產地
- 完整和詳細的產品說明
- 銷售條款（國際商會國際貿易條款解釋通則的最新版本）

供應商應確保所有發票、裝運/商業檔及/或者電子資料提供的所有資訊準確地反映發運的實物。

開具委託寄存貨物票據

按照費尼亞採購訂單或者費尼亞接收工廠的要求，委託寄存的貨物可能需要，也可能不需要開具發票。如果要求開發票，須提供標準發票說明（見上文）。如果不需要發票，則遵照無發票說明（見下文）中的資訊或者費尼亞接收工廠的特殊說明。

無發票說明

如果費尼亞廠和採購訂單標注從已評估收據付款，供應商可不必提交裝運發票(除非當地海關當局對於跨越國際邊界或國界裝運貨物或政府規章要求)。如有疑問，請聯繫費尼亞接收工廠。

6.8 廣告與大眾傳播

如未經費尼亞市場部事先書面同意，賣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公佈其與買方或買方客戶的關係，亦不能提及業務授予或在任何新聞稿、廣告宣傳材料中使用買方或其聯營公司的商標或商標名。有關上述任何主題的許可權請求，請訪問 mediacontact@phinia.com.請提供您正在尋求的許可詳細概述，以及在費尼亞採購中合作的個人姓名，以供考慮。

6.9 應急計畫

供應商需準備應急計畫，以便在發生如供應中斷、勞動力短缺、關鍵設備故障與 市場退貨等緊急情況下滿足費尼亞和IATF 16949的相關條款規定的要求。

供應商的應急方案應該規定預防措施、緊急回應、恢復步驟和重新開始生產高品質產品的時間。

應急方案至少應包含以下內容：

- 確定角色和職責
- 回應組織和聯繫資訊
- 初始行動
- 上報流程

- 溝通計畫
- 恢復計畫

7 工裝和量具方針

7.1 總則

費尼亞將發出特殊工裝的採購訂單，包括模具、夾具、固定裝置、範本、鑲嵌件、沖模、圖樣、量具、檢測設備等（按議定者）。

費尼亞保留對自己所有的工裝的立即處置權。

供應商在採取下述行動前必須收到費尼亞的書面授權：

- 移動或銷毀工裝
- 改造工裝產能
- 處理服務件工裝

不得將費尼亞提供的工裝所生產的產品售予任何其他顧客。

必須標識費尼亞擁有的所有特殊工裝（見下文“特殊工裝”）。

供應商須遵守所有法定的安全要求（如適用）。

供應商須確保其分供方遵守上述方針。

7.2 定義

特殊工裝

下列通用的（不包括所有的）指南提供關於是否工裝和測量設備被當作特殊工裝，費尼亞通常考慮的特性：

- 專門為費尼亞零件或產品設計的很少或無其他應用
- 壽命和價值限於其生產或測量的零件的生產和服務年限
- 直接影響其測量或生產的零件，包括特殊量具、模具、固定裝置、齒輪切割機、手鑽、沖模、夾具等。
- 通常能夠被重新佈置
- 可能在機器或設備的“支承墊板”之間（包括模具、焊接夾具、副板或自動操作裝置），以及不屬於通用設備的部分
- 操作工裝所需的獨特電腦軟體被視為工裝的一部分，也是費尼亞的財產。

測量系統

- 測量零件/工藝所需的任何量具、夾具、工具、檢測設備等。
- 檢測系統可能是普通用途和用於其他許多用途。

零件

旨在進一步製造或轉售的任何採購或製造配件或元件。

7.3 報價和設計

工裝報價

本部分的項目必須被視為費尼亞工裝報價的一部分，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

- 工裝報價必須包括費用細目，包括夾具、模具、量具、其他成本以及工裝設計（即模腔數和材料）。
- 工裝的能力必須在報價中進行清楚的定義。
 - 能力按照5天3班計算，除非費尼亞另有指定。
- 工裝壽命必須在報價中明確定義。
- 模腔更換必須在報價中清楚地定義，並須規定為單一的零件成本或模腔更換的成本。
- 報價必須規定供貨週期的分解細項，包括設計、製造、檢測以及PPAP 提交和批准。

供應商的職責

- 供應商負責在生產條件下的工裝的維護、修理、翻新和替換，費尼亞不承擔任何費用，費尼亞將在工裝的定義使用壽命內，對上述修理、翻新和替換的工裝保留所有權利及所有權，除非費尼亞另有書面議定。
- 若費尼亞書面指示，供應商須免費處置工裝。
- 供應商應保存工裝維護的詳細記錄。需要時，供應商應這些記錄提交給費尼亞。
- 供應商應監控工裝的壽命和性能，確保在零件品質或生產能力受影響之前，識別和糾正維修、更換及維護（無論是否是供應商的責任）。這將包括對零件特殊特性的不定期評審。供應商同意在要求時向費尼亞提供此資料。
- 供應商要定期監測工裝的壽命並在工裝有必要進行更換時，提前向費尼亞供應商代表提供建議。
- 供應商在工裝被翻新和替換之前以及期間，要確保其在庫存中擁有足夠的配件數量並能夠支持費尼亞的生產。

工裝設計

- 當工裝由供應商設計時，必須向費尼亞提供設計、相關圖紙以及規格的電子版或紙質版。供應商將應費尼亞的要求，提供所有現有工裝的可再現性的工裝圖紙。
- 所有設計必須按照公制單位，除非費尼亞另有書面同意。

工裝壽命

- 供應商必須報價中記錄工裝報廢數量。

測量系統

- 費尼亞期望所有測量系統設備必須是按照AIAG 測量系統分析法確認。
- 所有量具系統必須顯示公制單位讀數，除非費尼亞另有書面同意。
- 量具公差必須由SAE/DIN/ISO 標準定義。
- 希望供應商維護測量系統的完整性，並按照所要求的時間間隔內提交量具的重複性和再現性 (GR&R)

7.4 開發票

發票金額

供應商的發票應該記錄費尼亞所有的工裝的花費（包括完整的成本分解細目）。另外，發票須注明運用於生產的工裝的具體位置——城市、城鎮、州或省及國家。供應商的工裝發票應該反映工裝訂單金額或產生的實際成本（以較少者為准）。任何差異都要引起GSM代表的注意。測量系統儀器發票必須包括每台設備的完整描述。注：對於所有權歸費尼亞的工裝，供應商必須為工裝的發票提供工裝的照片。

付款授權

當PPAP 以及所有其他適用的顧客要求（關於工裝審核）都滿足，量具統計學分析被批准，並且收到所有的照片，或另有費尼亞的同意時，費尼亞才批准工裝和測量系統設備的付款。

銷售單

供應商要提供一份銷售清單，確認所有費尼亞工裝和測量系統的付款以及其所屬權。

7.5 工裝標識以及所屬權

- 費尼亞直接或間接提供給供應商，或費尼亞向供應商購買或向供應商作出全部或部分償付的所有工裝和材料（統稱“費尼亞財產”），將是並始終屬於費尼亞的財產損失並由供應

商基於委託基準持有。供應商將簽署或授權費尼亞代表其簽署被費尼亞視為合理必要的所有檔，並提交給聯邦、州或地方官員以記錄費尼亞于費尼亞財產中的權利及權益。供應商不得銷售、借出、出租、阻礙、抵押、租賃、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費尼亞財產。此外，供應商不得聲稱或允許通過供應商要求權益的任何人聲稱要求擁有費尼亞財產的所有權或任何其他權益。

- 供應商要在工裝和/或專用測量儀器以及相關材料（如適用）上清楚標注或標記“費尼亞財產”。
- 在某些情況中，供應商須為工裝標注或標記指定的（OEM 財產）等其他記號。
- 當工裝要用於生產時，供應商要永久標注該工裝的零件編號。
- 若直接在工裝上標識不可行，要有一個可識別的標記，並且要保留一份相應的記錄來定義所對應的零件編號。該記錄要保留直至專案終止。
- 組成該工裝和/或測量設備的各種不同配件的細目描述、工裝設計要求的設備尺寸和類型、開支憑證以及完整的工裝和/或測量設備的圖片證據，必須在PPAP 之前通過“供應商工裝資料”工作表GSM-F026提交給專門的採購代表。其它資訊根據具體客戶需求提供。
- 工裝和/或測量設備必須妥善存儲和搬運，以避免非預期的損壞和磨損。
- 除非另外有費尼亞的書面授權，否則禁止在工裝/模具上設置任何供應商圖示或其他的標識以導致在最終的零件上有供應商圖示。

8 工程樣件

8.1 總則

在大多數專案中，工程樣件被用來驗證設計概念。下列要求適用於所有接到樣件訂單的供應商。

8.2 提交要求

各樣件裝運可能須提供以下項目。具體細節要求由採購方規定。作為一項指引，採購方可要求提交樣件樣品提交表(GSM-F017)上的資訊。

- 工程樣件提交保證書
- 費尼亞圖紙：
 - 包括隨採購訂單提供的批准費尼亞圖紙的副本。
 - 如果該圖紙沒被費尼亞預先編號，圖紙的號碼要與尺寸報告相一致。
- 按照要求，對所有的圖紙尺寸進行100%的尺寸檢測（參考和基準尺寸除外）
 - 必須按照要求對樣品進行標識。
 - 必須在圖紙上列出零件編號和修訂等級。若沒有修訂等級，寫上“無”。
 - 檢測方法（CMM、卡尺、顯微高度尺等）
 - 所有尺寸必須滿足圖紙的規格，或者附上費尼亞書面簽字的偏差許可。費尼亞的偏差批准必須在工程樣件裝運之前。
 - 必須清楚標識超出規格的尺寸。首選的方法是將尺寸突出顯示，並注明“參見附上的偏差許可”。
 - 任何特殊的要求，細節或偏差應該標識在注釋/備註裡。
- 要求的過程能力研究
- 要求的材料證明
- 要求的量具分析

- 樣件零件的裝運還可能要求提交材料檢測結果和初始的潛在失效模式及後果分析（FMEA）、控制計畫或者相關費尼亞代表規定的任何其他條目。

8.3 接收場所定義的包裝標識

8.4 工程樣件工裝

除非費尼亞代表另外規定，否則供應商應在他們的工廠保留樣件工裝。所有由費尼亞付款的樣件工裝是費尼亞的財產，並對其進行標識。供應商應按照費尼亞的要求提供有關工裝。

9 品質要求

9.1 總則

品質管制體系

所有供應商必須遵守本節規定的費尼亞的品質期望。供應商對其產品的品質負全部責任。為了確保零缺陷，必須實施有效的品質管制體系。供應商應按照在 ISO9001 中描述的要求工作，並致力於滿足 IATF 16949 和 AIAG 與 VDA 的所有參考檔，供應商有責任將分包商的最新證書上傳至適當的費尼亞系統，根據要求提交給費尼亞。包括：生產零件批准過程（PPAP）、潛在失效模式及後果分析（FMEA）、先期產品品質策劃（APQP）、測量系統分析（MSA）和統計程序控制（SPC）。必須向費尼亞提交最新證明。這些要求是強制性的，除非得到費尼亞書面另行同意，或者顧客向費尼亞提供書面批准另行同意。在某些情況下，費尼亞將通過年度供應商審核過程提供第二方認證，在這種情況下，費尼亞保留就此認證向供應商收費的權利。供應商負責確保分包商的 PPAP 獲批，並確保其評估和評審的體系受控。當被要求時，這些記錄須供費尼亞檢查。

工廠特殊要求

除了符合在本節規定的品質期望，供應商還必須符合費尼亞特定場所和顧客的其他品質期望（如適用）。

客戶特殊要求

供應商負有以下責任：

- 向其供應商傳達所有適用的法律與監管要求（團隊可行性承諾）以及特殊產品和工藝特性，並要求其供應商將所有適用的要求落實到供應鏈和生產點。
- 已通過 ISO 9001:2015 “品質管制體系要求” 認證
- 通過第二方認證，符合 IATF 16949:2016 “適用於汽車生產的基本品質管制體系”

經批准的供應商狀態

當前所有向費尼亞供應直接或間接材料的供應商都是批准的供應商。批准的供應商列表由費尼亞維護。批准的供應商是目前向我們出售材料的供應商，但是他們也可能不被批准為新業務的供應商。有關採購標準，請參閱第 15 節中得企業批准採購清單。

9.2 供應商評估

新供應商

費尼亞供應商代表應提供獲得費尼亞供應商手冊的途徑，也可能要求填寫費尼亞供應商問卷調查表（GSM-F001）與技術現場評估表（GSM-F002）。此評估包括品質體系和財務風險評估。費尼亞也會完成現場的供應商品質體系評估。一旦完成和提交，費尼亞將決定候選供應商對於被授予的新業務是否具有所要求的品質體系、技術核心能力、專案管理和財務的穩定性。地區或客戶特殊要求可能適用。在這些情況下，費尼亞保留在授予業務之前（即適當的VDA審核）之前開展其他調查的權利。

現有供應商

根據包括安全和監管要求、供應商積分卡評級和QMS認證及別在內得風險分析，費尼亞可能使用VDA6.3過程審核表和技術現場評估表（GSM-F002）進行現場評估。一旦完成，費尼亞將決定現有供應商對於被授予的附加業務是否具有所要求的品質體系、技術核心能力和財務的穩定性。

9.3 先期產品品質策劃(APQP)

總則

費尼亞要求所有的供應商主導實施和管理APQP流程。費尼亞代表可能與供應商於APQP啟動會議期間啟動品質策劃過程。隨後，供應商須成立跨部門職能小組使用費尼亞電子eAPQP系統或APQP狀態表(GSM-F032)管理產品品質策劃過程。

費尼亞將向供應商提供按照eAPQP系統或表格到期日所注明的樣件/試生產、PPAP和量產的要求和日期。供應商應負責保持其產品品質策劃時間計畫是最新的。供應商應經常或者當有影響整個專案進度的更改時提供更新的預計完成系統日期。其它詳細資訊可參閱另外的《供應商eAPQP指南》，也可登陸費尼亞的供應商外聯網<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供應商必須要求分包商實施APQP，並保有這些記錄供費尼亞評審。

工裝樣件 (OTS)

在 PPAP 批准之前，可能需要對工裝樣件 (OTS) 進行檢驗、客戶預生產構件、機器試車等。這些構件的文檔應作為 APQP 流程的一部分提交。除非費尼亞另有指示，否則供應商應遵守以下 OTS 特徵和資訊：

- 預期批量生產工具生產的零件
- 所有尺寸規格都必須 100% 符合圖紙要求
- 原材料符合圖紙規範
- 應將用於生產零件的參數存檔，按要求提供給費尼亞
- 指定特徵的 30 件過程能力報告
- 關於完成全尺寸測量要求，將由費尼亞APQP 負責部門確認
可能還有其他工廠或客戶的具體要求，需要在 APQP 階段傳達

APQP 狀況

從費尼亞授予業務的時間開始，直到階段5的品質門評審止，供應商須經常更新eAPQP系統來滿足專案需求日期。

APQP 評審會議

一旦供應商被授予業務，費尼亞相關代表可與供應商制定訪問供應商生產工廠的計畫，以便允許費尼亞，甚至有時是費尼亞的顧客，評審和評定供應商的APQP過程及投產準備的情況。

9.4 準備就緒審核

總則

作為供應商生產準備就緒的驗證，費尼亞可要求在量產開始 (SOP) 之前填寫準備就緒的審核表 (GSM-F004)。關於此表格的所有說明都包含在表格檔的“說明”條目內。

準備就緒活動的順序

- 費尼亞確定所需準備就緒 (WAR) 活動的級別。
- 如果要求，供應商進行WAR自我審核、填寫表格及支援檔並交回費尼亞。
- 費尼亞可能要求正式的WAR介紹會議／審核。
- 如果要求，費尼亞和供應商會就糾正措施計畫達成一致。在量產開始之前，所有臨時和永久糾正措施必須落實到位（在供應商準備就緒表單封面上，必須填寫所有黃色的專案，而所有紅色的X條目必須消除）。

供應商責任

- 填寫準備就緒檢查表。
 - 所有設備和工序必須按檔規定的產能節拍進行驗證，並能按報價的產能節拍峰值進行生產。設備和工裝應該完成調試，而且應完成相關工序的內部確認。

- 必須完成對操作者和支持人員的現有的／更新的控制計畫、設備和量具要求的培訓。
- 必須完成並記錄過程能力、操作者指導書和量具R&R研究，適用時應包括偏倚、穩定性和線性。所有次級供應商也必須檢查。
- 物料處理系統、包裝和運行路線必須就緒。
- 供應商的工作計畫應滿足費尼亞的每週產量要求，每週工作不得超過五天，除非已獲得費尼亞書面同意。
- 填寫WAR封面表格。

費尼亞責任

- 費尼亞代表決定是否進行現場審核。
- 熟悉供應商製造過程。
- 評審由供應商完成的WAR自我評定表——封面、檢查表和按節拍生產。
- 識別任何未準確評估的專案。
- 要求時實施按節拍生產。

文件

完成WAR過程審核需要大量的檔。以下不是完整清單，但是可能被要求的資料類型：PFMEA、量具R&R研究、能力研究、培訓計畫、顧客關鍵特性識別、作業指導書、工序處理、環境考慮、日常用品等等。

9.5 生產零件批准過程(PPAP)

總則

供應商必須遵守最新版本的AIAG生產零件批准過程參考手冊、VDA標準、ISO9001和IATF16949標準，以及本供應商手冊描述的所有要求。另外某些顧客的特殊要求也要遵守。

提交要求

除非由費尼亞書面特別豁免，否則所有的供應商PPAP提交必須包括填妥的供應商PPAP檢查表(GSM-F005或費尼亞製造場所特定要求)，從而確認所有PPAP檔都已完成。

在供應商向費尼亞提交PPAP前，其所有次級供應商PPAP必須經供應商審批。除非由費尼亞書面特別豁免，否則供應商除了提交PPAP外，還必須完成並提交次級供應商矩陣(GSM-F027)以及PPAP。

IMDS 和 CAMDS 與 CCC 要求

- International Material Data System (IMDS) 國際材料資料系統 (IMDS)
 - 供應商必須按照國際材料資料系統 (IMDS) 中規定的要求，以電子格式提供材料資料。有關與此要求相關的細節和更多資訊，請訪問 <http://www.mdsystem.com>。供應商亦負責按時提供其產品及其供應鏈產品的所有 IMDS 相關材料資料。
- 中國汽車材料資料系統 (CAMDS)
 - 中國汽車材料資料系統 (CAMDS) 是一個產品資料管理平臺，旨在實施“汽車產品回收和再利用政策”，對可回收率和禁用/限用物質進行認證，並提高中國汽車材料的可回收率。因此，任何運往費尼亞以用於中國市場的產品都可能必須滿足此要求。更多資訊可在以下網站找到：http://www.camds.org/camds_en
- 中國強制認證 (CCC)
 - 中國強制認證標誌（俗稱 3C 標誌）是面向中國市場上所銷售的眾多商品的強制性安全標誌。它自 2002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它是中國兩大原有強制性檢驗系統（即

“CCIB”（安全標誌，於 1989 年推出，並強制用於 47 個產品類別的產品）和
“CCEE”（也稱“長城”標誌，用於 7 個產品類別的電氣商品）整合為單個程
式的結果。

- 生產在中國使用之產品的費尼亞供應商和外部供應商可能必須遵守此法規。外部提
供商可以在以下互聯網網站上獲得與此要求有關的資訊：<http://www.cqc.com.cn>

提交處理和通知

- 供應商的PPAP提交有三種可能的結果：
 - 完全批准——零件被完全批准量產。費尼亞物料控制部門將規定適當的交付和訂單發放要求。
 - 臨時批准——零件被有條件地批准，並對時間或數量有限制。注：在這種情況下，可能向供應商提出採購材料的投訴（CPM）。
 - 拒絕——零件不得用於量產和工裝採購訂單不能被付款。注：在這種情況下，可能會向供應商提出CPM。
- 費尼亞會以書面的方式通知供應商PPAP提交獲批或遭拒。通知的檔案格式將是會簽後的零
件提交保證書（PSW）。
- 在某些情況下，在通知供應商之前，PPAP批准需要確認測試和費尼亞顧客的簽字批准。

臨時批准

- 如果無法獲得PPAP完全批准，供應商必須提交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申請的原
因可能包括，但不限於：
 - 超差的情況
 - PPAP 提交不完整。
- 如果獲得的是臨時批准，在臨時批准到期日前，須重新提交經修改的PSW及相關的PPAP
檔。若eSCR與臨時PPAP一同提交，則兩者必須於同日到期。

PPAP 要求的豁免

當請求偏離上述規定時，供應商必須獲得相關費尼亞代表的書面批准。

重新再驗證

為了維持確認PPAP文件匹配當前實際工藝和能力，**對於所有費尼亞收貨工廠，供應商需同
意相應的年度安排計畫，或認為有必要的其他安排計畫**。供應商應根據費尼亞的要求準備有關重
新認定資格文件材料以備提交或審核。

供應商應根據費尼亞的要求從他們的次級供應商那裡提交或審核取得年度重新認定資格檔材料。

裝運和標籤說明

除非相關費尼亞代表另外規定，供應商必須在貨運標籤下方以及發貨箱的其他三面粘貼
“PPAP樣件”標籤，並且必須與生產件分開運輸。參見費尼亞現場特殊要求，獲得進一步的詳情。

9.6 早期生產遏制(EPC)

總則

除非另外規定，否則此要求適用於費尼亞的所有供應商。它將適用於所有的要求進行生產零件
批准過程的試生產和生產，以及針對費尼亞工廠具有重大風險（例如年度停工、車型模組更改等）
的零件所要求的任何時候。

定義和目的

EPC 的目的在於：

- 通過增加檢驗來減少費尼亞的風險和保護供應商。
- 在開始到量產期間，記錄供應商對程序控制所做的努力，以便出現的任何品質問題能夠很快的在供應商現場被確定和糾正，而不是在顧客的製造現場。
- 提高供應商高層管理者的參與和重視程度。

EPC要求檔化的在生產控制計畫上著重增強的投產或試生產控制計畫。此**EPC**計畫將提高置信水準，以便確保所有裝運的產品滿足費尼亞的期望。這是對投產所採取的特別措施。**EPC**計畫也用來驗證量產的控制計畫。**EPC**計畫應考慮零件的所有已知關鍵條件，以及在生產零件批准過程期間識別的潛在關注點。**EPC**用來連接試生產控制計畫，請參見克萊斯勒公司、福特、通用產品品質初期策劃及控制計畫參考手冊第3.7節。

在APQP啟動會議期間，填妥的**EPC**承諾表(GSM-F018)將由供應商簽署。

供應商職責

建立包含下列內容的遏制過程：

- 負責遏制過程人員的識別。
- 制定**EPC**計畫，計畫中包含附加的控制、檢驗審核，以及生產過程因素（設定、機械、夾具、工裝、操作者、材料/零件、預防性維護、環境）。附加的控制可能包括：
 - 離線、與正常生產過程的完全獨立且分開得檢驗。
 - 增加進料、過程和/或檢驗頻次/樣本量。
 - 需要時，制定/協調分包商遏制和/或分包商支持/審核
 - 提高對標籤準確性的驗證。
 - 增加防錯驗證
 - 提高高層管理者的參與和重視程度，包括增加管理層的內部審核
 - 由費尼亞或供應商指定的其他項目
 - 如果發現不合格品必須馬上實施遏制和糾正措施。
- 按照IATF16949附錄A：先期產品品質策劃和控制計畫參考手冊中的控制計畫格式，記錄**EPC**計畫（適用時包括功能試驗和防錯）。應在先期產品品質策劃過程中制定並記錄**EPC**計畫。**EPC**計畫不是用來代替生產控制計畫，而是用於驗證生產控制計畫。
- 為了顯示符合**EPC**要求，作為供應商和費尼亞之間達成的一致，供應商應在裝運標籤上附上特別的標記。

費尼亞職責

- **EPC**的數量和時間跨度將基於費尼亞顧客的要求和與供應商達成一致。
- 評審和批准**EPC**計畫並將批准通知給供應商。

退出標準

當在供應商或費尼亞沒有發現不符合，也滿足雙方約定的早期生產遏制的數量和時間框架下，供應商可以自行退出**EPC**。當雖然已經達到自行退出標準，但**EPC**計畫又發現有不合格時，必須繼續實施**EPC**計畫，直到程序控制和過程能力被證明是有效的，並且生產控制計畫被費尼亞確認是滿意的為止。

發運不合格材料的後果

- 未執行**EPC**可能導致受控發運。
- 在指定的**EPC**期間或任何其他時間發運有差異的材料，會導致受控發運。

9.7 過程能力和監控

零件/過程特性定義

除了某些顧客的特殊要求外，某些特性也可被認為是重要的，需要加強監控以便確保零件的品質。根據費尼亞現場的要求，這些特性可能被指定為特殊、重要、高影響、主要或其它特性。

相關費尼亞代表通過直接溝通、規範或產品圖紙將識別這些特殊要求或特性。

上述被指定的零件/過程特性的控制

供應商應使用統計技術來維持受控狀態，並且改進被指定的產品／過程特性的過程能力。

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否則在最初提交PPAP時指定特性的過程能力不得小於1.67。對於持續量產而言，過程性能指數不得小於1.33。

供應商必須保存所有的指定特性的統計資料，並在要求後須向費尼亞提供有關資料。當費尼亞要求時，供應商可能還須定期提交這些資料。

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否則如果過程不能滿足所需的能力目標，供應商必須提出100%檢驗的遏制計畫，以防止超出規範的產品裝運到費尼亞，以及一份改進過程能力的糾正措施計畫。

費尼亞代表可能會指定附加的要求。

供應商應確保批量可追溯性，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請參考“9.10 可追溯性要求”一節瞭解具體詳細資訊）。

特殊工藝要求

- 費尼亞可要求具有特殊工藝的供應商為費尼亞及其客戶提供AIAG、CQI、VDA 6.3之類的書面證據。此項標準的目標是制定一套特殊工藝管理系統，在供應鏈中進行持續改進、預防缺陷、減少變動和浪費。供應商可能需要執行年度自評。費尼亞保留在現場自行評估的權利。對於所有特殊過程，供應商必須根據要求儘快與費尼亞分享當前的CQI評估
- 熱處理工藝對機器正常運行至關重要，是供應商製造工藝的核心環節。如果熱處理工藝有偏差，會對我們產品的品質和可靠性產生巨大的影響。費尼亞非常重視供應商或分包商對熱處理工藝的批准情況。生產費尼亞產品時，所有熱處理操作都必須遵守汽車標準（如AIAG CQI-9）以及圖紙規格列出的費尼亞工程和品質標準。費尼亞可能會派一位熱處理代表對供應商和/或分包商進行現場熱處理檢查。熱處理工藝必須始終針對具體零件和具體熔爐提供。

9.8 關於採購材料的投訴(CPM)

總則

如果發現不合格材料，費尼亞會立即通知供應商。在核實費尼亞已經從供應商接收到不合格品後，費尼亞將向供應商發出採購材料投訴（CPM）。

如果可能，將會提供缺陷的證據，例如數碼照片，如果需要，缺陷樣品可返還供應商。

針對不合格材料和PPAP提交錯誤，不論如何處理和/或是否使用，費尼亞均向供應商發出CPM。如果在協定的時間內實施遏制措施和分選，費尼亞僅會將不合格零件數計入PPM。如果供應商滿足下列情況，費尼亞將不發出CPM，也不將缺陷零件記入PPM：

- 在發運零件之前，必須申請並獲得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或其他同等批准，以涵蓋“超差”條件。有關偏差請求指南，請參閱“供應商變更管理”一節。
- 在品質問題被費尼亞發現之前，通知費尼亞存在潛在的品質問題，並撤掉或者分選可疑的材料，同時替換為“確認狀態”的材料。

遏制措施

當從費尼亞接收到CPM時，供應商需要馬上100%分選他們的產品，包括在費尼亞工廠、在運輸中、在庫房裡、在供應商生產工廠等的產品，並且確保向費尼亞裝配廠供給足夠的經確認的產品庫存，以便確保費尼亞的生產不中斷。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否則在隨後三批發運的材料上必須標明對某個或某些特定的缺陷經過鑒定無誤。

- 考慮供貨的連續性，可能會發生以下情況：
 - 在費尼亞的產品庫存高——供應商可能被要求安排退貨，或者供應商可能在費尼亞處分選。
 - 在費尼亞的庫存低——供應商必須到費尼亞分選缺陷產品。
 - 特別緊急的情況（可能會停線）——費尼亞會採取適當的措施，並且供應商應承擔產生的所有費用。
 - 注：某些費尼亞的生產場所不允許現場分選採購的材料，供應商必須負責從費尼亞運走不合格的材料，進行分選，並重新包裝，填寫新的裝箱單，寫明準確的數量，在需要時粘貼新條碼，並負責將經驗證的產品運回費尼亞。
- 費尼亞將聯繫供應商確認退貨授權並由供應商承擔相關費用。
- 費尼亞不會為供應商安排外部資源進行分選。供應商要負責安排外部資源及它和費尼亞工廠之間的零件運輸。供應商也要負責對所分選過的零件的品質檢測和監控。
- 缺陷零件退回供應商，返工後運回費尼亞，但仍可能被記入供應商PPM。返工零件必須滿足規範，未經費尼亞的事前的書面授權，不允許返修零件。
- 供應商負責報告準確的分選結果，適當時要求調整缺陷的數量。這可能對計算供應商的PPM有影響。

8D 報告

總則

供應商應使用費尼亞8D問題解決表（GSM-F007），或相關費尼亞人員批准的其他表格對CPMs做出反應。除非相關費尼亞代表另行同意，否則對於每一個CPM，都必須提交8D報告。電子郵件是首選的方法。

初始提交

費尼亞必須在發出通知的24小時內收到初始8D答覆，必須在48小時內收到3D報告包括採取的遏制措施及初始分選結果，並14天內收到5D報告。5D報告中必須包含長期糾正措施事項的定義、規劃和實施內容。除非另行規定，否則應用上述期限（例如，如果一名顧客要求對期限進行更加嚴格的規定，如5D關閉為7天而非14天，費尼亞可能會要求供應商更加快速地予以答覆）。

最終提交

供應商必須在可行情況下儘快（但最遲不得超過CPM發出日期起30天內）提交最終8D問題解決表供批准及關閉。供應商可以請求批准延長30天的截止時間，但必須在30天截止日期之前提出。請求應由相關費尼亞代表批准。

批准以及結束

相關費尼亞代表在CPM關閉之前必須批准供應商的最終8D報告。任何8D在30天內未完成都會對供應商的績效打分產生負面的影響。（見[供應商績效考核](#)部分。）

如果在8D中識別出過程或零件更改，必須遵守費尼亞的更改管理要求。（見[供應商變更管理](#)部分。）

- 供應商可能須在費尼亞工廠現場說明糾正措施。
- 費尼亞和其顧客保留在供應商和其分承包商的工廠驗證產品是否符合要求的權利。
- 可能會隨後多次訪問供應商在現場驗證糾正措施的實施。
- 如果糾正措施超過兩(2)周實施，須提供進度報告。
- 當完成糾正措施並驗證是有效的，費尼亞8D負責人負責批准8D關閉，並負責將關閉通知供應商連絡人。

受控發運

- 費尼亞可能會確定是否需要採取特定措施，以確保足夠的品質和交付績效。這些措施相關的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受控發運，費用由供應商承擔。

- 受控發運是費尼亞對供應商的要求，是在實施根本原因問題解決過程中，用來增加冗餘的檢驗過程以便分選特定的不合格品。冗余檢驗是在正常控制之外的，並應在一個受控區域完成。要求提交**CS2 評估表-I-Chart (GSM-F009)** 顯示檢驗的結果。冗餘檢驗過程所獲得的資料，對於第二個檢驗過程（既冗餘檢驗）和糾正措施（用以消除初始不合格）的有效性衡量，是非常關鍵的。
- 費尼亞將通知供應商他們已被列入受控發運。受控發運的兩個級別如下：
 - 一級受控發運包括問題解決過程和冗餘檢驗過程。供應商的員工在供應商的現場執行檢驗過程，以便防止顧客收到不合格零件/材料。
 - 二級受控發運在一級受控發運的基礎上增加協力廠商檢驗，此協力廠商代表費尼亞或費尼亞的客戶對於遏制活動的特別關注。協力廠商由供應商選擇，由費尼亞或費尼亞的顧客批准，費用由供應商支付。供應商可從費尼亞或費尼亞的顧客持有的批准的清單上選擇協力廠商。
- 如果二級控制無效，可能須採取其他的措施。應用於一級或二級受控發運的標準：
 - 費尼亞將確定供應商是否可以通過正常的**CPM的8D**過程有效地糾正不合格材料狀況，並且避免費尼亞或費尼亞的顧客產生問題。一個或多個下列問題可能會導致考慮供應商應實施受控發運：
 - 重複發生得**CPM**
 - 供應商目前的控制不足以確保零件符合要求
 - 問題的持續時間、數量，及/或嚴重程度
 - 內/外部供應商數據
 - 受控發運———級受控發運管理失敗
 - 嚴重的生產中斷
 - 市場用戶品質問題（即售後品質）。
 - 基於以上考慮，費尼亞決定適合一級還是二級受控發運。
 - 協力廠商或費尼亞代表可能會進行審核。協力廠商冗餘檢驗過程或其它審核所獲得的資料，對於第二次檢驗過程（既冗餘檢驗）和糾正措施（用以消除初始不合格）的有效性衡量，是非常關鍵的。
 - 在特殊情況下，二級受控發運檢驗可能須在供應商設施以外的費尼亞認為合適的場所進行。
- 受控發運退出標準———級和二級
 - 當沒有其他的退出標準時，默認退出標準應被使用。默認標準如下所述，並且當請求撤銷受控發運時必須提供給費尼亞代表：
 - 來自於遏制活動的二十(20)個工作日的資料和一個總結，此總結驗證正常的生產控制對於控制在受控發運中識別的偏差是否有效。是從實施永久性糾正措施之日起計算。
 - 確定根本原因被識別和被驗證的檔。
 - 表明已實施和確認糾正措施的檔。
 - 表明為了實施防錯而採取的努力的檔。
 - 按要求所有經修訂的檔的副本（控制計畫、**FMEA**、過程流程圖、操作者指導書、培訓記錄等等）
 - 統計資料（如適用）。
 - 費尼亞要求的其他資料。
 - 僅對二級受控發運的附加的退出標準：
 - 通過**CS2評估表 (GSM-F009)** 的副本和完成的措施計畫。

- 如果費尼亞或費尼亞的顧客要求時，協力廠商註冊機構對於供應商就受控發送問題採取的所有活動出具的批准聲明（或計畫）。

9.9 索賠供應商

總則

供應商負責所供產品的品質、按時交付和可靠性。產品必須滿足圖紙和任何的應用的規範。供應商承擔提供不合格產品和PPAP提交不合格後果的財務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因缺陷產品遏制、分選、額外運輸、返工、返修和更換產生的費用，費尼亞增值處理的成本，導致費尼亞或費尼亞顧客產生的加班和生產率損失。

以下是運送到費尼亞現場不合格產品有關的索賠清單：

- 每一個發出的CPM的管理費
- 現場外的協力廠商分選—供應商直接將款付給協力廠商分選公司。
- 由協力廠商分選公司所做的廠內分選（如果被特定費尼亞現場允許）——直接由供應商付款給協力廠商分選公司。
- 由費尼亞人員進行的廠內分選（如果要求避免停止生產線）——供應商須承擔產生的實際費用。
- 生產停線費用——供應商須承擔產生的實際費用。
- 雜費（返工、材料處理、要求的顧客存取時間和旅行費用、快運費、顧客處的分選費、工裝/機器損壞、試驗等等），供應商須承擔產生的實際費用。
- 供應商須承擔所有相關的品質擔保費用。

未授權更改

一旦供應商實施了未經授權的更改，或者不能交付合同約定的符合費尼亞採購訂單的規格或條款的產品，由費尼亞和/或其顧客產生的所有費用都應由供應商承擔相應的責任。

用借貸方式付款

付款的方法是依靠借貸帳目，由費尼亞收貨場所進行。

9.10 可追溯性要求

擁有強大的可追溯性系統是整體成功的關鍵，其重點在於在整個供應鏈提高品質，降低成本，優化流程，最終縮短產品啟動時間。由於資料被用於生產輸出計算、品質控制和過程能力計算、庫存管理、收入預測、保修、維修和其他業務操作，因此資料的始終可用性和可視性對於供應鏈中製造、存儲或移動元件的供應基地而言至關重要。提高生產能力和降低生產成本也同等重要。缺少個體可追溯性會顯著延長根本原因分析和確定缺陷來源所需時間，以及發生品質事件對財務產生的影響。

有鑑於此，費尼亞業務部門提出以下具體的可追溯性要求：

- 可追溯性系統要求
- 單個或批次/批量元件可追溯性要求
- 製造、加工、裝配、測試過程可追溯性要求
- 可追溯性數據保留
- 零件標識（條碼）要求。

供應商與費尼亞收貨場所合作時，必須關注本部分的具體要求。

9.11 嵌入式軟體要求

該要求符合 IATF16949:2016 的要求，內容概括如下：

- 組織必須借助內部開發的嵌入式軟體展開產品品質保證流程，並且具有相應的評估方法來評估其軟體發展流程。

- 軟體發展過程也必須包含在內部審核計畫範圍內；內部審核員應能夠理解和評估組織選擇的軟體發展評估方法的有效性

9.12 產品安全要求

產品安全是在 IATF 標準中的一個章節，組織必須具備書面流程來管理產品安全相關產品和生產流程。適用於產品安全的相關新要求包括：

- 控制計畫與 FMEA 的專項審批
- 針對涉及產品安全相關產品及相關生產流程的人員，進行組織或客戶指定的培訓
- 在整個供應鏈中傳達關於產品安全的要求，包括客戶指定得來源。

本條款強調產品應在不會造成不可接受的損傷或損壞的情況下，達到設計或預期目的。組織必須設立相關流程，確保整個產品生命週期內的產品安全。

9.13 清潔度要求

清潔度控制將通過測量、流程控制及處理改進，逐步改善零件的清潔度。清潔度控制利用標準化、系統性、有組織的方法監控污染源，運用嚴格的方法解決清潔度問題。

清潔度控制

- 提供系統性的方法控制和傳達清潔度問題
- 支持並設立定義的持續改進領域
- 識別存在污染風險的區域
- 提升品質指標：減少 PPM 和品質保證問題
供應商應遵守 GSM-F033 (如適用)。

10 品質體系基礎 – 廢棄

11 供應商變更管理

11.1 總則

我們認為管理變更是極其關鍵的，費尼亞已經實施了整個公司範圍的更改管理系統，以確保費尼亞產品的品質和一致性。供應商應針對不合格產品，或任何設計、性能、材料、工藝變更的問題採取積極主動的做法。在獲得採用下列所述方法之一的費尼亞的書面批准之前，供應商不應發運這樣的產品。一旦供應商實施了非授權的變更，而費尼亞或其顧客會有負面的影響，供應商須補償費尼亞所有相關的費用。

11.2 臨時性變更

當尋求發運偏差產品，或者適用未在供應商當前程序控制計畫中的臨時過程更改的工藝生產的產品，供應商須在發運之前獲得批准。這種情況可能包括輕微的尺寸超差或設備停機時的外包加工。注意，對於任何供應商指定的產品特性的更改也要遵循這個要求，即使它們沒有顯示在費尼亞的圖紙上。

供應商必須填寫並提交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給相關費尼亞供應商代表進行評審及批准。注：eSCR用於臨時性偏離申請及永久性更改申請（表格上不同的批准部分）。

- 供應商在裝運這些超出規範的產品前，必須獲得書面批准，並進行下列工作：
- 提交 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
- 僅核對臨時性偏差申請

- 追蹤 eSCR 的截止日期和相關的產品數量。
- 在 eSCR 的範圍內發運產品
- 在同意的限制之外的附加的裝運，獲得授權。
- 除非與費尼亞另有約定，在實施之前必須獲得所有受影響費尼亞工廠的批准。

11.3 永久性變更

總則

當尋求進行針對提供給費尼亞的產品設計、性能或工藝的永久更改的批准時，供應商必須按如下所述在實施之前申請批准。注意，對於任何供應商指定的產品特性的更改也要遵循這個要求，即使是它們沒有顯示在費尼亞的圖紙和／或規範上。

供應商變更要求

- 供應商尋求對於產品設計、性能或工藝的永久更改，必須完成並提交 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給相關費尼亞供應商代表進行評審。
 - 表格必須包含所有的相關資訊。
 - 費尼亞可能會批准、拒絕或對eSCR有條件批准（例如更改實施後要求三級 PPAP）。實際情況由更改的性質和對生產及顧客要求的影響的來確定。
- SCR 的批准並非授權供應商的裝運——它僅授權進行 PPAP 提交。
 - 供應商不得：
 - 在接到PPAP完全批准前實施更改。
 - 滿足所有AIAG和／或VDA生產件批准過程要求之前裝發貨。
 - 同費尼亞材料小組確定實施日期之前發貨。
 - 除非與費尼亞另有約定，在實施之前必須獲得所有受影響費尼亞工廠的批准。
 - 一旦供應商實施非授權的更改，費尼亞和／或其顧客受到不利的影響。供應商須補償所有費尼亞或其顧客產生的相關費用。

11.4 評審過程

評審及批准過程

- 費尼亞的跨職能小組將評估 eSCR（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變更的性質（供應商工藝或設計更改）將決定是否可以實施，或者費尼亞是否將要求進行確認試驗或來自顧客的批准。
- 供應商可能須使用費尼亞 eAPQP 系統作為此過程的一部分。

12 材料/交付期望

12.1 交付期望

工廠的特殊要求

- 除了遵守本節中規定的材料和交付期望外，供應商也必須遵守各費尼亞接收廠所在國家的法律、費尼亞特定場所附加的材料和交付期望（如適用）。如對特定費尼亞接收工廠的要求有任何疑問，請聯繫特定工廠的相關材料計畫員。
- 所有的貨物或其外包裝都必須標上正確的原產地。供應商也須向費尼亞提供每件貨物的原產地證明，如貨物原產地發生變化，供應商須及時通知費尼亞。所有大批裝運去支援零件市場運營的零部件都必須標上原產地。

專案-特殊要求

- 費尼亞將通過 APQP、RFQ、採購訂單和其他形式的溝通規定材料要求。這些要求至少包括：
 - 標籤
 - 容量
 - 根據最新國際貿易術語解釋通則 (例如: F.O.B., C.I.F., D.D.P) 的交付條款
 - 發貨箱、託盤和其他包裝
 - 倉儲
 - 托運
 - 產品標識
 - 危險材料限制 (包括但不限於IMDS/CAMDS/MSDS, REACH, ROHS, GADSL 要求)
 - 產品的保存：
 - 防銹 —— 流程必須確保費尼亞現役工廠所收到的零部件在收到後至少30天內不會生銹。
 - 污染 —— 適當保養以確保費尼亞現役工廠收到的是未受污染的零部件。此外，零部件印刷處須注明此零部件具體的污染標準。
 - 材料批准和拉動系統
 - 運輸方式和運行路線
 - 可回收包裝
- 基於費尼亞在採購訂單中規定的條款和條件，供應商應 100%按時交付。任何與延遲發運有關的費用應由供應商付費。

國外供應商/裝運

- 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否則產品需要海上運輸的所有供應商須在接收工廠所在國提供至少 30 天的緩衝存貨。這 30 天的緩衝期是通過計算最新預測/拉動中每月平均需求而得來的（如，12 周拉動或 6 月預測）。這期間供應商有義務監管並保護這些緩衝存貨。任何因緩衝存貨不當而引起費尼亞工廠所需支付的費用都應由供應商承擔。如需更改這一規定，則必須同特定的費尼亞工廠或 GSM 代表協商。

12.2 包裝/貨櫃運輸

供應商要策劃及時地供應發貨箱和/或包裝介質，以支撐費尼亞的要求。可回收包裝系統是生產件包裝的首選方法。滿足費尼亞清潔度要求所需的額外的清潔過程由供應商負責。與額外清潔有關的任何費用是供應商報價的一部分，並且由供應商負責。在APQP期間和PPAP之前，費尼亞必須批准所有的包裝設計。未經費尼亞批准的包裝，供應商不得裝運產品到費尼亞。

供應商應要開發和實施系統來監控發貨箱的數量和其狀況。供應商還應確保滿足下列條件：

- 發貨箱要保持良好的清潔和乾燥狀況（國外產品免除）。
- 以前裝運的標籤應被清除。
- 發貨箱保持正常運轉狀態（即門鉸鏈的潤滑，鎖緊裝置的彈簧夾，等等）
- 損壞的發貨箱、託盤、或其他費尼亞提供的包裝產品要從流通中撤出，標注其缺陷，通報並返回給相關費尼亞工廠的物料控制部門。對由供應商產生的可回收包裝的損壞，供應商應承擔對費尼亞的賠償。

- 費尼亞要求各供應商利用費尼亞擁有的可回收的包裝在供應商處保持存貨，以確保相關物流。
 - 在歷年的年末，費尼亞將要求盤點所有可回收收包裝材料，包括存在供應商任何工廠和在運輸中的數量。
 - 包裝須滿足所有的政府和環境法規。
- 供應商負責所有與清潔及小修有關的正常的與合理的費用。

包裝批准

- 作為APQP過程的一部分，供應商必須使用供應商包裝表格（GSM-F012），除非另有要求。
- 所有的包裝材料都必須符合ISPM 15標準或其今後任何的修訂標準。

12.3 標籤和標識

總則

- 這些要求是針對發運/零件標識標籤的列印和放置。

標籤尺寸和材料

- 費尼亞標籤的尺寸將由費尼亞接收工廠確定。標籤的底色必須是白色，字體必須是黑色。粘貼的標籤應是壓敏型或不乾膠。如果由於發貨箱的尺寸或設計，標籤不能粘貼在包裝/發貨箱上，費尼亞接收工廠的材料控制部門與供應商須作出特殊的安排。

標籤類型、標籤放置以及機器可讀資訊

- 作為包含機器可讀資訊（條碼）的標籤應遵守工廠的特殊要求。特別要說明的是，當包裹被拆散，標籤被廢棄和毀壞時，主標籤和混裝標籤應以同樣方式粘貼到第二個發貨箱上。（如：在打包帶或拉伸包裝薄膜上附著混裝標籤。）
- 為了確保標籤的準確，供應商應驗證（以電子或手動的方式）所有的標籤，確保標籤與採購訂單（或發貨）匹配。標籤錯誤可以視為需要永久糾正措施的品質投訴。

12.4 運輸和供應鏈安全

海關-貿易商反恐夥伴關係(“C-TPAT”)

- C-TPAT僅適用向美國供應商品的供應商。供應其他地區的供應商必須符合世界海關組織(WCO)。
- 供應商要以書面方式證明其是美國海關和邊境保護局發佈的C-TPAT計畫的參加成員，或遵守C-TPAT計畫提議的所有適用的供應鏈安全建議或要求（更多資訊，請登錄<https://www.cbp.gov/border-security>）。供應商應賠償和保持費尼亞免受來自和面對任何因供應商違規引起或相關的義務、索賠、要求或費用（包括律師和其他的專業費）的傷害。
- 供應商同意提供給費尼亞所有必要的資訊，以便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目的地國家的相關法律報告義務。供應商同意提供所有的檔和／或電子交易記錄，以便費尼亞滿足和海關相關的義務、任何當地的內容／產地的要求，適用時，獲得所有關稅和貿易責任避免計畫和／或退稅益處。供應商進一步同意承擔和賠償費尼亞，由於供應商不能遵守這些要求和／或向給費尼亞提供滿足法律報告責任所需的資料而引起的任何及所有財務責任，包括但不限於，因進口國政府採取措施而產生或徵收的任何的罰款、處罰、罰沒或律師費。
- 任何跨國供貨的供應商必須完成C-TPAT供應商狀態表（GSM-F013），費尼亞的實體負責辦理目的地國家的進口海關手續。完成的表格和任何問題應直接提交給您的費尼亞供應商代表。
- C-TPAT供應商狀態表(GSM-F013)須每年更新。

保護和促進全球貿易的世界海關組織的標準框架協定(“WCO-Framework”)

- WCO框架協議適用於所有非出口至美國的供應商。

- 供應商應以書面方式證明其是世界海關組織發佈的WCO協定的參加成員，或遵守WCO提議的所有適用的供應鏈安全建議和要求。（更多的資料，請登錄(<http://www.wcoomd.org>)。供應商應承擔因其違規而產生或相關的任何義務、索賠、要求或費用（包括律師費或其他專業費），並賠償並使費尼亞免受傷害。

國際貨運要求

所有交付商品必須附有確保貨運妥善安置並圓滿完成所需的商業檔。這包括：

- 發票
- 裝箱單
- 航空提單/總運單、公路貨物運輸單據、電放提單或提貨單
- 如果有需要，還應附有優惠檔、原產地證書

欲瞭解與進口相關的問題，請聯繫費尼亞公司網站負責相關事務的海關組。

發票要求

供應商（如果是國際裝運）同意遵守費尼亞標準的國際發票要求：

- 發票編號
- 發票日期
- 賣方的名稱和地址
- 買方的名稱和地址
- 進入客戶所在國/歐共體的口岸
- 商品名稱，詳細描述以符合進口國海關法律的相關商品分類，這個描述必須用英文書寫，或進口國的官方語言。
- 原產地
- 適用時，製造商的名稱和地址
- 費尼亞採購訂單號
- 費尼亞零件號
- 銷售條款（INCOTERMS的最新版本®）—描述的盡可能精確——如 FCA 1849 國際貿易術語 2010®
- 採購價格和貨幣
- 各系列的單價和擴展價格
- 每行 6個數位的海關編碼
- 裝運的總價值
- 所有的費用和折扣，包括但不限於輔助的費用，包括工裝、模具、模型，或者任何其他的類似的專案，包括由費尼亞或其顧客提供、用在生產件或併入商品的材料和配件。

裝箱單要求

- 裝箱單號
- 裝箱單日期
- 參考發票號碼
- 包裝商品的包裹的運輸標誌
- 商品數量、毛淨重和尺寸

首選項/CoO——原產地證書

- 自由貿易協定 (FTA)
- 供應商所在國和客戶所在國之間的優先條約
- 有關官方簽發的原產地證書 (CoO)

優惠檔必須包括清關所需的檔。由於檔遺漏而導致的額外費用將歸咎于供應商並由供應商承擔。

進口商安全申報（“ISF” 10+2）

所有通過船運將貨物運送到美國費尼亞工廠的供應商都必須向費尼亞或其指定的代理商提供即時 ISF 資訊。供應商在其商業發票中必須包含關於 ISF 的各方面資訊。如欲瞭解更多相關資訊，請登錄以下 CBP ISF 網站：<https://www.cbp.gov/border-security>

（歐共體的）進口控制系統

對所有運輸模式的所需資訊必須提供給貨代，貨代再將這些資訊以電子的形式傳送給承運人。承運人以入境摘要報關單 (ENS) 的形式完成向首個歐共體的入境站海關當局的預到貨申報。

該資訊可用於執行近乎即時風險分析，告知海關當局如何處理個別貨運，從而降低危險或可疑貨運風險。

該資訊必須按規程中描述的及時傳達：

http://ec.europa.eu/ecip/security_amendment/index_en.htm。

12.5 指定運輸承運人

由費尼亞支付運費

除非由於降低成本和改進物流的原因由費尼亞另有指定，否則供應商應在所有時間只使用費尼亞首選的運輸工具。

如果費尼亞支付運費，供應商將使用費尼亞指定的承運人，包括協力廠商物流服務提供者（並使用其門戶網站或其他指示的通信方法）。供應商應按要求發貨，滿足費尼亞發佈的要求，並在收貨地點要求時出示交貨證明。如果供應商未能滿足這些期望，供應商應負責收回相關成本，包括溢價運輸。

由供應商支付運費

供應商應調查利用費尼亞首選運輸承運人降低運輸成本和改善物流的機會。

如果供應商支付運費，供應商應按照費尼亞發佈的要求發貨，並遵循費尼亞的交付說明。如果供應商未能滿足這些期望，供應商應負責相關成本，包括溢價運輸，以收回

特殊情況

在特殊情況下，費尼亞保留強制使用費尼亞指定的運輸工具的權力。

業績和過程問題

13 供應商業績指標

13.1 總則

該供應商業績評分系統是費尼亞用來評價提供生產材料供應商的準則。向多家費尼亞工廠供貨的供應商，將收到每個業務單元單獨評分和每個工廠的關於評分的詳情。分數將每月按下列類別公佈。費尼亞將使用所有交付方的累計得到綜合評價分數。

- 品質 – 30
- 交付 – 30
- 成本管理 – 30
- 可持續業績- 10
- 啟動業績 - 10

13.2 品質業績

關於採購材料的投訴(CPM)–20 分

- 期望值是零CPM。有關CPM流程的詳細說明，請參閱供應商手冊第9.8節。
- 記分卡總結應顯示每月的CPM數量。例如，對於前六個月期間CPM總值為零的供應商，其“當前分數”將獲得滿分“20”分；前六個月期間CPM總值等於3的供應商，其“當前分數”將獲得“14”分。
- 除非費尼亞另有規定，下列分值適用於供應商：

CPM 總值 (6 個月)	分數
0	20 分
1	18 分
2	16 分
3	14 分
4	10 分
5	5 分
≥ 6	0 分

- 如果出現以下問題，供應商在問題對應的每個類別上將被扣除最高10分：
 - 重複/長期品質問題：
 - 以下屬於重複品質問題：
 - 出現超過一次的缺陷
 - 初始8D關閉後出現的缺陷
 - 已確認具有相同根本原因的缺陷
 - 在不同機器的相似部件上出現的缺陷
 - 以下不屬於重複品質問題
 - 初始8D解決之前出現的重複缺陷
 - 根本原因不相同的類似故障
 - 同一供應商出現不同故障

- 長期問題：
 - 在之前關閉的CPM上，由相同根本原因導致的相同故障模式的不合格項記錄了2次以上。
 - CPM觸發供應商處於“二級受控發運”（CSL2）時
- 供應商自動分類為D級：
 - 未授權的更改和未確認的SCR（供應商更改請求）。
 - 未授權的更改是指未獲得費尼亞批准的生產元件或分包商更改。
 - 如果供應商在費尼亞系統中沒有提供有效的品質證書。
- 追蹤供應商，但不影響以下各項的得分：
 - PPM計算
 - 品質問題 — 缺陷傳遞到客戶處：

對CPM/8D關閉的回應（10分）

- 供應商應在30天內用8D報告結果向費尼亞提交答覆。如果按要求在30天之內提交了8D報告，但經同意的長期的措施超過了30天的期限，供應商將不會受到處罰。
- 下列標準適用於所有供應商：
 - 在30天內或在長期糾正措施到期日內提交8D報告結果 10分
 - 任何8D未解問題超過30天或超過長期糾正措施到期日 0分

PPM缺陷率

- 目標是實現“0”PPM。計算公式為：【(當月發現的缺陷零件總數/交付的零件總數) × 1000000】。費尼亞將只計算不合規零件的PPM，但供應商必須轉發“內部”分揀的分揀結果，否則所有數量將應用於供應商的PPM計算。

13.3 交付業績

準時交付分數（25分）

- 應100%按時交付產品—按時准量。
- 公式：前六個月按時交付的總數量除以前六個月中收到的總交付量。下列分值適用於所有供應商：

100%按時交付	25分
98—99%按時交付	23分
91—97%按時交付	20分
83—90%按時交付	15分
76—82%按時交付	10分
<75%按時交付	0分

超額運費分數（5分）

期望沒有產生快遞費用

- 供應商沒有一導致快遞費用 5分
- 供應商一導致快遞費用 0分

13.4 成本降低業績

成本降低分數（20 分）

- 採購訂單的單價應按與各供應商預定的目標值降低。
- 下列分值適用於所有供應商：

目標 實現 %	分 數	目標 實現 %	分 數	目標 實現 %	分 數
100%	20	65%	13	30%	6
95%	19	60%	12	25%	5
90%	18	55%	11	20%	4
85%	17	50%	10	15%	3
80%	16	45%	9	10%	2
75%	15	40%	8	5%	1
70%	14	35%	7	0%	0

其他業績目標（10 分）

如果供應商能證明符合以下要求，則可獲得最多“10”分：

- 商業協調——參與框架協定，同意年度智慧目標、AIF、BI、成本細分、付款條款供應商實施一個長期的成本降低過程和有競爭力的報價活動。供應商制定了積極的成本節約商業方法。
- 客戶支援和回應能力
供應商針對商業/技術/物流問題提供客戶服務回應。
- 技術、能源效率和創新
供應商通過卓越的創新為費尼亞的成功做出了貢獻，為費尼亞帶來了技術優勢。
- 滿足ISO 50001
- 完成衝突礦產、EMRT、Prop 65等資料請求

費尼亞商品經理或採購員負責根據供應商開發部、項目管理部、品質部和工程部的意見確立供應商業績目標分數。

13.5 可持續發展業績

可持續發展績效（10分）

根據對可持續性自我評估問卷（SAQ）的回答，供應商最多可得10分，該問卷旨在表明和驗證供應商在可持續性方面的合規性，包括商業道德、環境、人權和工作條件、健康和安全以及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該問卷符合《汽車可持續發展指導原則——行業提高供應鏈績效》。必須在NQC供應商保證系統上填寫調查表，使用提供的邀請代碼與費尼亞共用，獲得分數。此業績衡量標準分為兩個要素：

1. SAQ業績得分（8分）

衡量商業道德、環境、人權和工作條件、健康和安全以及負責任的供應鏈管理的管理體系。

SAQ 分數 已完成	分數
80%-100%	8
60%-79%	6
40%-59%	4
0%-39%	2
SAQ 未完成/ 無分數	0

SAQ 分數	分數
80%-100%	8
60%-79%	6
40%-59%	4
0%-39%	2
SAQ 未完成/ 無分數	0

2. SAQ 中溫室氣體減排目標問題（2分）

驗證了供應商自身運營及供應基地的溫室氣體減排目標。

SAQ 問題	供應商回答	分數
貴公司是否制定了溫室氣體減排目標？(SAQ 問題#15)	是	1
貴公司是否有上游供應鏈排放的減排目標（範圍 3）？(SAQ 問題#15b)	是	1

13.6 啟動業績

啟動業績得分（10分）

- 根據費尼亞電子APQP門戶網站中管理的APQP專案，運行APQP專案的供應商可根據其啟動績效(APQP和PPAP)獲得最多10分的加分。
- 期望在新專案和資源啟動專案的專案需求日期內，APQP任務績效和準時PPAP達到100%。
- 每月更新，滾動月份不適用，關閉的APQP不計入啟動業績。
- 未啟動的供應商（沒有開放APQP）不會獲得10分加分。
- 已關閉APQP項目且沒有正在運行的APQP專案的供應商顯示歷史資料作為參考，但不會獲得10分加分。
- 如果供應商在“啟動業績-APQP任務業績”或“準時PPAP”上得0分，則“啟動”的總分將自動降至0分。

- 費尼亞電子APQP門戶網站的APQP任務業績（6分）
逾期APQP數量和延遲完成時間的組合

APQP 任务绩效	6
- APQP 100% 准时 (逾期为零)	6
- APQP 99%-90% 准时 (逾期 1% - 10% 或逾期超过 14 天完成)	3
- APQP 低于 90% 准时 (逾期超过 11%)	0

- 準時PPAP（4分）

對費尼亞電子APQP門戶網站的任務4.6(PPAP提交)進行評估，並確定可能的延遲及其相應的延遲時間。

在任务 4.6 按时完成 PPAP 提交/批准	4
- 提交/批准在任务 4.6 内完成	4
- 任务 4.6 延迟提交/批准	2
- 逾期或任务 4.6 提交/批准逾期完成（相比计划交付日期·逾期 14 天以上）	0

- 如何計算逾期和延遲完成的百分比：

在计划交付日期内，未提交和批准的 APQP 任务总数 #
 正在运行的 APQP 项目的 APQP 任务总数（一个 APQP 项目有 50 个 APQP 任务）#

付日期, 逾期了多少天

任务名称	计划交付日期	完成日期	所有者名称	剩余 # 天	任务进度状态	供应商公司
3.1 过程流程	2022/1/29	2022-03-02	XXX	-32	逾期 14 天完成	XXX

13.7 供應商平衡記分卡

平衡記分卡的內容

供應商平衡記分卡描述了品質、交付和成本。可持續性和發佈績效資料。

記分卡被用作業務單元記分卡，提供各工廠的詳情。

記分卡公佈

供應商每天可以通過費尼亞供應商的GSM供應商網站查看其平衡記分卡 (<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供應商僅可以看他們自己的平衡記分卡。之前6個月內沒有交付產品的供應商將不會獲發供應商平衡記分卡。

業績分數的評審

供應商應每月回顧其其平衡記分卡。在供應商認為記分卡中包含了不準確的資料的情況下，供應商應該立即通知相關費尼亞供應商代表進行討論、評審和解決。

13.8 供應商評級體系

A 級 (分數> 90)

供應商是新業務的首選供應商（商品範疇內）。

B 級 (89-75 分)

供應商經認定可獲得新的業務機會。

C 級 (74-60分)

因狀態原因供貨機會受限。應分析供應商系統的效率和適合性，以確定根本原因和糾正措施。需要提交改進計畫供費尼亞審核。

D 級 (小於60分)

未通過費尼亞高級管理層審核的情況下，供應商無資格獲得新業務。應積極主動地提交糾正行動計畫供費尼亞管理層審核，以維持業務關係。

13.9 記分卡顏色評級

特性	綠色	黃色	紅色
品質 (30 分)	23 至 30 分	18 至 22 分	0 至 17 分
交付 (30 分)	23 至 30 分	18 至 22 分	0 至 17 分
成本 (30 分)	23 至 30 分	18 至 22 分	0 至 17 分
啟動業績 (10分加分)	10 分	5 至9分	0 至4分
可持續性 (10分)	7 至10分	4 至6分	0 至3分

14 過程審核—SOP 之後

14.1 一致性驗證

費尼亞和其顧客保留隨時按預定或非預定（以事故為導向）基準或頻率驗證產品和過程是否符合供應商或分包商其場所的要求的權利。

14.2 審核員查閱

供應商要確保審核員可以查閱所有的與費尼亞產品有關的過程和檔，例如，FMEA、控制計畫、測量，子供應商矩陣等等。

這些審核將按照費尼亞現有供應商過程審核表進行。

15 企業批准的供應商列表（EASL）過程和目錄

15.1 總則

企業批准的供應商列表（EASL）是包含所有直接貨物供應商及其相應貨源分類的清單。此清單是按公司級別管理的。EASL可以識別下列主要資訊：

- 供應商鄧白氏編號、供應商名稱
- 批准採購的商品
- 材料
- 供應商類別：批准的/未批准的/開發中的
- 衝突礦產（如適用）、可持續發展的供應商連絡人，可訪問費尼亞供應商門戶網站
[\(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https://extranet.phinia.com/suppliers/)
- 除非供應商在費尼亞的EASL上，否則他們不會作為費尼亞量產的貨源。唯有經由費尼亞生產基地（見章節15.2）的類別推薦的批准，供應商方可加入費尼亞的EASL。

15.2 供應商類別

供應商分類將供應商和EASL上提供的商品相連接。下列是供應商分類的定義：

開發中的供應商

開發中的供應商是由費尼亞生產基地有條件批准的供貨來源。開發中的供應商對於費尼亞來說是新供應商，而且當前是在試生產階段。在試生產成功的基礎上，此類別將從開發中的供應商變更為“批准的”供應商。對於同樣的商品分類，已經“批准的”供應商日後不能放在“開發中”的供應商的位置。

已批准的供應商

已批准的供應商可以為費尼亞所有制造現場提供貨源。要獲批准，供應商必須收到由費尼亞生產基地發出的“批准”推薦。

- 現在向費尼亞直接提供貨物的供應商須收到“批准”的建議，並將其歸類於“批准”，以便進行新的採購。
- 新的供應商須持有可接受的供應商評估和費尼亞GSM的建議，以便在成功推出的基礎上將供應商歸類為“批准”的供應商。

一旦供應商收到了“批准”推薦，在其加入EASL之前，必須獲得以下批准之一：

- 全球商品經理（GCM）批准
- GSM VP或獲得其授權的代理批准。

15.3 新業務暫停狀態(NBH)

有時，供應商的業績可能會有些問題，以至於可能須採取特別的供應商發展措施。在這種情況下，費尼亞全球供應商管理團隊可能選擇將供應商置於新業務暫停（NBH）狀態。新業務暫停的目的是給供應商一個信號，即需要重大而緊急的變更和改進。費尼亞全球採購管理者打算同供應商攜手，解決業績問題，以便實現正常的業務關係。

置供應商於新業務暫停狀態：

供應商可能被費尼亞製造場所、全球商品經理一致同意，並且由費尼亞供應鏈執委會批准。被置於新業務暫停狀態如果供應商安排在NBH，費尼亞將書面通知供應商。

因下列任何問題供應商會被考慮執行新業務暫停(NBH)：

- 周而復始，並伴有嚴重的品質、交付、或成本問題
- 未經授權的過程、工藝變更
- 不道德的商業行為
- 財務困境
- 上文未列但對費尼亞製造場所有重要的不利影響的任何問題。

新業務暫停後果：

- 直到已經滿足制定的退出標準，並且NBH狀態已經判定終止，否則供應商不能被授予新業務。
- 新業務暫停可能影響供應商所有的場所和分區的新業務。
- 經費尼亞製造場所和全球商品經理的判斷，在被置於新業務暫停之前，新業務暫停的供應商可被允許參加費尼亞的報價和繼續進行允許的業務。
- 在被置於新業務暫停前獲得專案，供應商仍應按照要求進行業務導入。
- 如果供應商不能滿足退出標準，可能必需取消供貨。
- 除非NBH是由於財務原因或問題，供應商可能會被要求把NBH通知他們的品質註冊機構。

費尼亞協調人的職責

- 在供應商接到新業務暫停通知的書面通知即時起，費尼亞協調人應計畫同供應商及供應商開發部進行會議，評審改進期望、退出標準並確定退出新業務暫停的時間。
- 如有要求，費尼亞協調人還要驗證供應商是否已經通知他們的ISO/IATF註冊機構已被置於新業務暫停，除非新業務暫停是由於財務問題。
- 費尼亞協調人須幫助供應商滿足退出標準和進度要求。費尼亞協調人的職責還包括同費尼亞全球供應商管理（GSM）就供應商滿足退出標準和時限方面的進度進行溝通。

新業務暫停目標退出日期

新業務暫停的供應商將根據供應商進入NBH時商定的時間點進行審查。屆時，將根據退出標準活供應鏈委員會建議，確定相關重大節點的完成情況來更新供應商狀態。

退出標準

在成功完成既定關閉標準，費尼亞協調人滿意後，費尼亞協調人將向供應鏈委員會建議將供應商的狀態從“新業務暫停”更改為“貨源確定”。費尼亞協調人將通過填寫企業EASL添加或更改表通知供應鏈委員會。

在供應鏈委員會批准後，費尼亞協調人將向供應商發信，通知其狀態更新。

16 供應商會議/峰會

供應商會定期被邀請參加費尼亞召開的會議或峰會。這些會議或峰會可能是以地區或是以生產現場為重點的。要求供應商參與並支持此類會議和峰會。

17 記錄保存

記錄控制應滿足所有的法規、費尼亞及其顧客的要求。如果費尼亞要求評審時，這些記錄必須可獲得，並按費尼亞規定的期限保存。

18 對電子元件供應商的要求

18.1 適用範圍

在車輛包含的元件中，電子元件佔據了很大比重且保持著繼續擴大這一比重的趨勢，因此它們在決定車輛的整體品質和可靠性上發揮著日益重要的作用。本節闡明了有關電子元件的一般供應商品質要求。

以下要求適用於費尼亞的電子元件供應商，而不論設計許可權如何。除非被產品圖紙或與費尼亞締結的契約協議所明確取代，否則這些要求將適用。

18.2 組件認證

為了達到所需的產品品質和可靠性，所有電子元件都必須通過 AECQ-100/101/200 認證，且物料清單或相關的部件圖紙和規格中將聲明該認證。使用積體電路的部件不得使用易受硫化氣體腐蝕的電極（硫化氣體對銀電極的腐蝕等）。該結構的設計可避免電極暴露在外，由適當的電路板塗層保護。

18.3 工藝標準

已為電子元件和相關部件規定了接收標準和允許返工的工藝。除非在產品圖紙中另有聲明，否則以下工藝標準為必須採用之標準：

- PCB 基板
- IPC-A-600 印刷電路板的可接受性，等級 3（不允許使用軌跡焊接）。
- IPC-TM-650 測試方法手冊
- PCB 組件
- IPC-A-610 印刷電路板的可接受性，等級 3
- J-STD-001 釺焊的電氣和電子元件的要求（如果上述標準存在衝突，則以 IPC 標準為準）。

只有在獲得費尼亞事先同意的情況下，才可以在上述標準內進行返工。超出上述標準適用範圍的返工必須由費尼亞視具體情況予以批准。

18.4 印刷電路板（印刷線路板）

- 基板/層壓板（PCB）/印刷線路板（PWB）被認為是整個 PCB 總成的複雜組件。定制設計和冗長的批量生產過程具有獨特的風險。費尼亞的電子元件供應商有責任確保對這些風險加以管理。
- 費尼亞產品的所有 PCB 層壓板供應商必須具備 IATF16949 認證和涵蓋其工藝的控制計畫。
- 費尼亞PCB供應商必須滿足費尼亞的資質要求及測試條件。
- PCB 層壓板供應商必須按照商定的控制計畫並使用 IPC-TM650 中定義的方法，對所有 PCB 批次進行測試。
- PCB 供應商必須保留能夠證明這些結果的顯微切片至少五年。

18.5 可追溯性

有效的可追溯性管理對於減少不良產品對整個供應鏈以及流向市場產品的影響至關重要。

除了 IATF16949 要求之外，費尼亞的電子元件供應商必須：

- 證明所有電子元件的批次可追溯性；
- 將序號可追溯性應用於所有的費尼亞在製品；
- 將序號可追溯性應用於向 費尼亞供應的所有成品；
- 確保各收貨場所所有檢查和測試記錄的可實現單獨可追溯性
- 確保在 24 小時內可檢索及提供相關記錄

費尼亞保留隨時審核供應商追溯系統的權利。

18.6 替代元件的使用

- 電子產品採用特定製造商提供的元件進行驗證。任何偏離這種經驗證條件的情況都會給生產及流入市場的產品帶來風險。
- 費尼亞供應商有責任確保維持指定的元件製造商和零件編號，並防止使用未經授權的替代品和假冒產品。
- 若無費尼亞的正式許可，費尼亞的電子元件供應商不得與指定的元件製造商和零件編號存在差異
- 如果供應商就部件的限制/有限供應提出建議，則供應商必須立即通知費尼亞，以啟動對替代元件的驗證工作。
- 如果費尼亞已驗證替代元件符合要求，則供應商必須維護使用此類替代元件產品的可追溯性，並且不得在成品的一個生產批次內混用替代元件
- 除元件變更外，工藝材料（例如助焊劑、焊膏或焊錫條）的任何變更都應歸類為應報告的變更。

18.7 組件的替代來源

- 批准的電子元件來源可以來自製造商，也可以使用其指定的經銷商作為中間管道。從其他來源採購元件時，收到仿冒元件的風險會顯著增高。
- 費尼亞的電子元件供應商必須獲得費尼亞的正式批准，方可建議從替代來源（即經紀公司、未經批准的分銷商等）採購元件。
- 在這種情況下，必須提交、同意並執行驗證計畫，以確認元件真實且符合規格。約定的驗證可以包括視覺、功能或其他評估方法。

18.8 組件保質期

- 製造商可以定義元件、焊膏、粘合劑等的保質期，以確保可以對使用它們時滿足所需的效果。
- 供應商必須遵循製造商就元件保質期和存儲給出的建議。對保質期的偏差管理均需獲得費尼亞的批准。
- 如遇以上情況，必須提交一份包含各方同意的驗證計畫並執行此驗證計畫，以確認這些元件可接受使用。

18.9 搬運和 ESD 保護

- 供應商必須實施基於ANSI S20.20的ESD控制系統，或者如果應用等效標準，則須就此與費尼亞就此達成協議。
- 供應商必須遵循製造商規定的所有元件包裝、搬運和ESD要求，以及任何過程中的搬運要求，以滿足要求的品質水準。

18.10 工裝認證

所有在PCB和PCB元件上使用的工裝必須在使用前經過驗證，以確認應變程度在可接受的極限內（如IPC-9704中所規定）。除非與費尼亞另有約定，否則該極限為 $500 \mu\epsilon$ 。

18.11 產品生命週期內的軟體義務

在產品生命週期的整個持續時間（包括備件期）內，具有軟體部件的供應商對軟體的（修復和補丁）以及新版本或更新均承擔保修義務。

軟體品質保證流程

- 產品相關軟體或具有嵌入式軟體的產品的供應商應根據要求，提供其產品軟體品質保證流程的實施和維護證據。
- 產品相關軟體的供應商同意在軟體發展階段之前、期間和之後進行 ASPICE 類似產品的報告或ASPICE自我評估。
- 必須在 SOP 之前滿足 ASPCIE 2 級要求，且不可就評估報價考慮燈塔專案。
- 所有用於軟體發展和支援流程的工具（例如需求或配置管理系統）都必須經過認證，方可適用於汽車行業。用於 ASIL 相關產品的工具、軟體和硬體需要滿足 ISO 26262 標準。
- 網路需要受到保護以抵禦網路攻擊。供應商同意由費尼亞內部和外部專家進行審查，以管控安全性和資料完整性。

費尼亞對軟體（包括“許可軟體”）的使用權。

“使用”一詞包括以下權利

- 複製、安裝、傳輸、存儲、載入、測試、執行所有可用系統上的軟體，包括為其他產品而編譯軟體或其部分的權利。
- 將軟體組合、集成或嵌入到其他軟體中或旨於費尼亞產品（以下稱“產品”）中使用或結合費尼亞產品使用的硬體中，不過該產品將不會由費尼亞內部開發。
- 校準、配置和參數化軟體。
- 將軟體作為費尼亞產品的一部分使用，或與費尼亞產品一起使用以進行展示。
- 費尼亞有權製作副本，且不限於僅備份之目的。

供應商使用關聯特定軟體的義務

- 軟體應只能與特定硬體一起使用，或只能針對特定硬體使用。
- 必要時，軟體供應商必須提供其他軟體，以在硬體上載入、安裝並運行軟體。

軟體文檔

對於供應商提供的所有文檔（包括操作手冊），費尼亞均有權

- 使用
- 複製（同樣採用數位方式）、複印、轉印、掃描
- 翻譯
- 修改
- 傳播
- 和以其他方式處置。

次級許可

費尼亞有權將分許可授予“許可軟體”以及“授權協力廠商”的相應文檔

- a) 就所有費尼亞和/或客戶專案而使用“許可軟體”的權利。
- b) 為了與費尼亞或客戶提供的其他產品一起或在這些產品中開發、組合和/或集成“許可軟體”，系統開發人員/集成商等負責人。
- c) 為了向費尼亞產品提供的維修、維護或類似服務，此外還包括需要有權使用“許可軟體”的協力廠商；
- d) a) – c) 還包括費尼亞的客戶和/或任何需要有權使用、行銷或傳播作為費尼亞產品一部分的“許可軟體”的客戶之附屬機構。
- e) a) – d) 此權利還包括授予最終用戶相應權利的權利。

保修期內的義務

除非在相應的各交易協定中另有明確書面約定，否則供應商應在整個保修期內向費尼亞提供以下服務，且無權就此獲得任何單獨的報酬：

- a) 解決方案
- b) 錯誤修正
- c) 修復和補丁
- d) 更新
- e) a)-d) 以糾正錯誤和故障
- f) “許可軟體”以及“許可軟體”所用子元件的所有通常可用新版本或更新；
- g) 所有必要資訊，不僅限於錯誤限制
- h) 錯誤更正和/或錯誤環境；
- i) 通過電話或電子郵件提供的技術支援。

原始程式碼

如果“許可軟體”的原始程式碼沒有提供給費尼亞，則供應商同意，應費尼亞的要求，或在供應商所有權變更或破產的情況下，將簽訂原始程式碼託管協議，並為了費尼亞的利益將原始程式碼存放于費尼亞所選擇的或知名保管機構。

19 供應商手冊修訂記錄

修訂版	日期	修改章節及更改說明	作者/編者
1	2023年7月3日	批准和發放配給	S.Dori, VP, CPO

附錄

A-1 縮寫和簡寫

3-D	三項規定報告（8D 報告的前三步）
5-D	五項規定報告（8D 報告的前五步）
8-D	報告
AECQ	汽車電子協會
AIAG	汽車工業行動集團
AIF	年度降價係數
ANSI	美國國家標準學會
APQP	先期產品品質策劃
ASIL	汽車安全完整性等級
ASPICE	汽車軟體過程改進及能力評定
EASL	企業批准可以採購的商品類別
BU	業務單元
CAMDS	中國汽車材料資料系統
CCC	強制性產品認證制度
CCEE	中國電工產品認證委員會
CCIB	中國商檢
CPO	首席採購官
CPM	採購材料的投訴
D&B	鄧白氏國際資訊諮詢有限公司

DIN	德國工業標準
DFMEA	設計潛在失效模式及後果分析
GCM	全球商業經理
EPC	早期生產遏制
ESD	靜電放電
ESG	環境、社會、治理
eRFQ	電子報價要求
eSCR	電子供應商變更申請
FIFO	先進先出
FMEA	潛在失效模式及後果分析
GADSL	全球汽車申報物質清單 http://www.gadsl.org
GSM	全球化供應管理
IATF	國際汽車特別工作組
IMDS	國際材料資料系統 (http://www.mdsystem.com/index.jsp)
IPC-A	印刷電路協會 - 可接受性
IPC-TM	印刷電路協會 - 測試方法
ISO	國際標準組織
ISF	進口商安全申報
ISPM 15	國際植物檢疫措施標準、國際貿易中木質包裝材料管理準則
JIT	準時制
MBE	少數族裔業務企業
MSDS	物料安全資料表
NBH	新業務暫停
OEM	原設備製造商
PFMEA	工序失效模式及後果分析
PPM	百萬分之一
PO	採購訂單
PPAP	生產零件批准過程
PSW	產品提交保證書
PWB	印刷線路板
REACH	化學物質登記、評估和授權 (http://www.acea.be/index.php)
RFQ	報價要求
ROHS	關於限制在電子電器設備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 http://ec.europa.eu/environment/waste/weee/index_en.htm
RPN	風險順序數
R&R	重複性和再現性
SAE	汽車工程師協會
SAQ	自我評估問卷
SDR	供應商偏離申請
SG&A	銷售、一般費用和行政管理費用
SOP	生產開始
SOSP	批量生產開始
SPC	統計程序控制
VDA	德國汽車聯合會
VIP	價值改善計畫

A-2 表格

Form Number	Form Name	File Name
GSM-F001	費尼亞供應商問卷調查表	GSM-F001 PHINIA Supplier Questionnaire.doc
GSM-F002	技術現場評估	GSM-F002 Technical Site Assessment.xls
GSM-F004	準備就緒審核表	GSM-F004 We Are Ready Review.xls
GSM-F005	供應商PPAP檢查表	GSM-F005 Supplier PPAP Check Sheet.xls
GSM-F007	8D報告表	GSM-F007 8-D Problem Solving Form.xls
GSM-F009	CS2 評估表/I 表	GSM-F009 CS2 Assessment Form – I - Chart.xls
GSM-F012	包裝表格	GSM-F012 Packaging Form.xls
GSM-F013	C-TPAT 供應商狀態	GSM-F013 C-TPAT Supplier Status.doc
GSM-F014	VDA 6.3 過程審核——潛在供應商	GSM-F014 VDA 6.3 Potential Analysis
GSM-F015	VDA 6.3 過程審核	GSM-F015 VDA 6.3 Process Audit.xls
GSM-F017	樣件樣品提交表	GSM-F017 Prototype Samples Submission Form.xls
GSM-F018	早期生產遏制承諾表	GSM-F018 Early Production Containment Commitment.doc
GSM-F023	可行性承諾表	GSM-F023 Feasibility Commitment Form
GSM-F024	傳遞特性表	GSM-F024 Special - Pass Through Characteristics Form
GSM-F025	供應商工裝一覽表	GSM-F025 Supplier Tooling Checklist
GSM-F026	供應商工裝數據	GSM-F026 Supplier Tooling Data
GSM-F027	次級供應商矩陣	GSM-F027 Sub-Supplier Matrix
GSM-F028	能力分析過程	GSM-F028 Capacity Analysis Process
GSM-F029	工廠快速評估法	GSM-F029 Rapid Plant Assessment
GSM-F030	公司反賄賂盡職調查問卷	GSM-F030 Anti-Bribery Due Diligence Questionnaire for Companies
GSM-F033	清潔度審核表	GSM-F033 Cleanliness Audit Form